

婚姻与家庭

夏 根 司 医 生



婚姻與家庭

夏 根 司 醫 生



Marriage and the Family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2015 Voice Media

info@VM1.global

Web home: www.VM1.global

All rights reserved. No part of the publication may be reproduced, distributed or transmitted in any form or by any means, including photocopying, recording, or other electronic, or mechanical methods, without the prior written permission of the publisher, except in the case of brief quotations embodied in critical reviews and certain other noncommercial uses permitted by copyright law. For permission requests, email the publisher, addressed “Attention: Permission Coordinator,” at the address above.

This publication **may not be sold, and is for free distribution** only.

目 录

前言		
第一章	基础的建立	1
第二章	外间的压力	13
第三章	书信的亮光	27
第四章	优先的事情	41
第五章	可悲的家庭(一)	55
第六章	可悲的家庭(二)	65
第七章	路加叙述的家庭	77
第八章	独身的景况	91
第九章	堕胎的问题	109
第十章	箴言的良方	123
第十一章	失败的父亲	135
第十二章	父母的典范(一)	149
第十三章	父母的典范(二)	161

前 言

「婚姻与家庭」原是「真理与福音月刊」(Truth and Tidings)的文稿，分十三期刊登，它比一般的月刊文章长，早有打算把它编辑成书。本书在月刊分期登载时，受到广大读者欢迎，要求印制成书，以备留存。反应之热烈前所未有，此书也因此而面世。

书中的内容十分宝贵，读者可亲身阅读发现。作者夏根司从业家庭医生，每天需回答有关家庭的问题不胜数。曾接受过优良训练的他，从工作中摄取了不少宝贵经验，但书中所教导的真理乃来自圣经——神的话。夏医生没有依循心理学的解释，然后加添几节经文写成具基督教色彩的书。此外，作者於每一段讲解，都附以实际的应用，给信徒莫大的帮助。我们深信，本书之出版能造就更多的读者。

我们藉此机会，向我们亲爱的朋友並弟兄夏根司，对他所牺牲的时间和努力，在主工上的热忱，表示衷心的感谢。並多

谢他的妻子路得和两名女儿，在各方面的牺牲。

我们向计划结婚的基督徒恋人，极力推荐此书。青年父母，面对这二十世纪末的坏风气，在教养子女的严肃责任上，能从本书得到珍贵的指导。我们更要向结婚多年的夫妇推介本书，作为重温的学习，使他们婚姻的生活更美满更丰盛，更为神和为他人的福气而活。书中有一章谈到独身的景况，许多曾经阅读此章的读者，都得着个中的福气。

我们恳切的祷告，愿 神大大的祝福、使用，使读者在灵命上得到丰足。愿「基督的道理，丰丰富富的存在（你们）心里。」（西三 16-17）

NORMAN CRAWFORD

一九八八年三月

第一章

基础的建立

美国革命爆发时，乔治·华盛顿被委任为陆军司令，他向议院说：「对这次任命，本人感到十分荣幸，但同时又感到惶恐，因为本人知道自己能力有限，未必胜任此项重大艰巨的託负…谨此衷心声明，恳请在座各位为证。本人认为自己与任命并非匹配。」笔者撰写此书之感受，亦与例中人物产生共鸣。

撰写一系列有关婚姻与家庭的文章，对任何人来说都是个大胆的尝试。对于一个儿女还没有长大，自己还未到银婚纪念的人来说，此举似乎有点冒险。当友人建议撰写此题目，本人未敢热衷提笔。

2 婚姻与家庭

然而，相信大家都会同意，此书题确有存在的需要。读者会发觉，这不是一本养育儿女的必读手册，也不是一部建立完美婚姻的秘笈。读者也不会读到一些亲身经历的个人故事，或叙述基督徒生活和家庭得胜的个案等等。

本书所载的圣经模式和原则是 神的标准，也应该是每个家庭关系的规范。倘若本书有任何瑕疵，错不在 神的标准，乃在笔者。有人可能以为书中所言是乌托邦的构思，与现实世界脱节。请你放心， 神的理想远超任何人的理想和主张。若有人挑战我们，问我们曾否全部经历这些圣经原则的福气。我会简单的回问：「有谁曾历尽新约基督徒信仰的福气呢？」我们只能象保罗在腓立比书三章所说，在我们生命的每个范畴，竭力的追求而已。

我们要看的第一个题目，是追求时期。在思想订婚、结婚、家庭的连锁题目时，追求不单是首先的阶段，更是日后的基础。

存在的困难

有人会以为，一篇谈论追求的文章，是一篇充满幻想的文章。圣经曾记载什么追求事例吗？东方的婚姻岂不是事先安排，又带着买卖的成份吗？奇怪的是，圣经不但载有追求的原则，更有追求的例子，让我们查考时好得到益处。

也许有人对年青信徒，在追求时期会遇上问题不甚了解，容许笔者在此赘言。青年人最惧怕的是失败和困窘。我们的记忆中，总会留下一些青少年期在感情上的创伤或尴尬的回忆。不幸地，教会往往变成这类事情的资讯网络。消息以惊人的速度和准确性，从波士顿传到温哥华，又从温哥华传到华盛顿各地。这等消息虽对我们有好处，但对青年人却有不利。某某拒绝某某的消息不久便家喻户晓；某俩的离异不单带来个人的负担，还有失败公开的属灵压力。这人既「知道」是主的旨意，他们的关系又怎会突然破裂呢？

我们作为年长信徒的，也许应该慎防消息的流传，在我们的「间言间语」上要加倍小心。无疑，这起码会减少许多不必要的难堪和困窘。

4 婚姻与家庭

青年人怎样彼此认识？沒有在一起，他们怎能认识对方呢？任何兴趣的表示往往会被他人用过度严肃的亮光来演绎。两人一起谈话，不久便被译作快要结婚。这种过敏的反应，导致年青人避免对异性表示友善，以免惹来轻薄之嫌。但有些人在这方面卻真是声名狼藉的，这些都是我们青年人面对的真正问题。答案也不是象问题的简单。以下所说的，不一定人人都会同意，但请继续阅读。

以上的情况使我们联想到一个相关的问题：是否人人都需要结婚？主耶稣曾谈到那些不能结婚的，又有一些人是为神国的原故选择不娶不嫁的。这题目我们稍后再谈。

典范的发现

最近，有人问我一个很好的问题：「如果婚姻真是一个人生命中次重要的大事，为何神容许人有如此主观的成分？」在生命中，我们都面对各种抉择的危机，很希望得着一本具体的规章，获得清楚的指示，帮助我们作出决定。

最近在福音派的圈子中产生了一种新的教导，说 神在生命中没有任何特定的旨意，人只需要不超出圣经所指定的范围，便会事事皆妥。翻译成现代的话：你只要嫁娶在主内的信徒，不用担心哪一位才是主替你预备的。

对于那些花了长年累月，等候 神旨意的人来说，这教导听来似乎是个重大的解脱。外表上它好象一片有效的属灵镇静剂，其实里面是个属灵福气的强盗。在等候 神的功课上，我们实在还要多多学习。许多信徒曾欣然见证，寻求 神心意的经历，往往与得着 神的心意一样宝贵。这项操练的过程、等候，对肉体来说虽然难受，却有助我们弄清楚次序。这答案也许部份回答了本章的问题。 神把事情变得主观，为要我们更投靠祂，更认识自己的心。祂更使我们在这非常重要的范畴上，认识正确的典范。

意愿的声明

追求的目的是为了什么？问题听起来有点幼稚，但容许我们花点时间来思想。基督徒的约会不应仿效世界，不应在

6 婚姻与家庭

男女的关系上随便。追求的目的是为了结合，二人成为一体，同有一个心志，过合一的生活。信徒不能看约会为「儿戏」，因为人的感情实在太难防御。因此，你应该尽早开始祷告，求神保守，免致犯错，你要祈求祂引领你去到正确的人选面前。若等到感情受影响才开始祈祷，那就太迟了。我们的心非常诡诈，虽没有加上迷恋的偏袒，却坏到极处。甚至声明在先，大家只作个朋友，最后双方都受到伤害。因此，我们必须谨慎，寻求终身伴侣时要明辨神的旨意。

圣经的模式

我们可在圣经哪里找到帮助，带领我们走这生命重要的一步？在史当氏和杨氏引得，我们找不到追求和约会的题目。

探讨这题目最好的地方，是创世记的首三章。若我们在这里一起寻找，必定大有收获。留心创世记二章二十二节所记：「耶和華神就用那人身上所取的肋骨，造成一个女人，领他到那人跟前」。你有没有注意神的灵怎样叙述这首次的追求？神带她到亚当前面。说话真令

人诧异！我们会以为，亚当应有足够的知识，而夏娃也该赋有受造的恩赐，虽然无人在场，他们也知道彼此被造的目的。然而，神竟需要把他们二人撮合。这个印记在圣经的功课，莫非要在我们身上失传吗？神岂没有把教训放在我们眼前，借此赐给我们极大的帮助吗？

容许我大胆问一个简单的问题：假若你正与某人约会，你确知是神把你们二人带在一起吗？抑或是人悉心的安排，或因某方卖弄风情，或因热烈追求而成的呢？究竟是人的撮合，抑或是神的心意？

当我们确知深信婚姻是神所撮合，这段婚姻就必稳如泰山，日后为儿女得救的祷告亦充满信心。看见儿女未得救，远离福音，那时候才承认自己追求时的鲁莽，实在是可悲的。这并非暗示，如果儿女不得救，就是父母犯错。也非暗示如果父母发现结合错误，便无法挽救，不能呼求神拯救他们的儿女。我所强调的是：知道自己的结合是出于神旨意的人，就能信心十足的进到神面前。

继续查阅创世记时，我们读到以撒和

8 婚姻与家庭

利百加家传户晓的故事。有人反对故事是与追求有关，因为以撒和利百加是属于远距离的撮合，是由中间人安排的。订婚之前，以撒从未与利百加见过面。或者，读者中有赞成此法的，但我们必须承认，这做法是我们的文化所无的。那么，我们可从当中学到些什么呢？

仆人怎样「知道」哪一位女子是以撒的妻？亚伯拉罕早把条件说明，如家庭、种族等等。对基督徒来说，这岂不象 神话语中的指引，在主里结合的一些原则吗？除此之外，仆人还要求 神给他另一记号。倘若女子把水给他骆驼喝，他便知道她是主所预备的。为什么是这记号？是个突然萌生的念头吗？是摸黑的尝试吗？我们要想想，仆人所寻找的，不单是外表美，更是性情品德的美。一个愿意为骆驼打水的女子，着实是一位款待热情、爱心洋溢、替他人设想和愿意工作的女子；要找妻子，这些条件都不差。其中的属灵教训是：利百加成为以撒之妻，不是靠诡诈，而是靠品格的表现；不是凭外表的媚力，而是凭内在的美丽。

我们再多看一个例子。摩押女子路得的故事大家都熟悉。初时，路得的婆婆拿俄米鼓励她回摩押，另嫁新夫，因为摩押女子要在以色列中嫁人，几乎是前所未有。路得并非懵然不知，也没有受到任何迷惑；她不是个不切实际的理想主义者，希望她婆婆可能弄错。路得是计算过代价才跟婆婆回到伯利恒的。

现在让我们从这个历久犹新的故事中汲取教训。波阿斯是怎样与路得结识？第一次接触的印象是一个在田间劳苦工作的路得。当时路得与其他青年人在一起，波阿斯有机会观察她的行为。她勤劳的美德，旁人有目共睹。波阿斯从监管收割的仆人口中，得悉路得的事。不久，全城也知道路得是个贤德的妇人（得三11）。这事实能否部份回答先前所提的问题？青年人的集体活动，给初次印象提供了最安全的机会。这明显不单是个表面认识的机会，而是个开始。借此偶然的观察，我们可会发现主所安排的配偶。

波阿斯也徵询其他人的意见。不要怕请教年长的信徒，不可只询问自己好友的意见，也不可只问对方好友的意见，要多

10 婚姻与家庭

方听取，因为「谋士多，人便安居。」（箴十一14）

故事发展下去时，我们读到路得嫁入波阿斯的家中。她是怎样进去的呢？不是靠追求波阿斯，或靠眼光，而是因为她遵行了神的旨意。神不但把她带到田里，更赐给她家庭的幸福。故事应该给青年男女带来鼓励，因为神不单掌管环境，也撮合婚姻。

路得还要多学一样功课，就是忍耐。拿俄米告诉她：「女儿啊，你只管安坐等候。」对人来说，等候神和忍耐都是难事。等候对男女双方都是痛苦的。然而，在等候中，神的旨意就成全了。

这话听来似乎太简单，但一点也不古老。我们要问自己，在终身的大事上，莫非神靠不住吗？我们是否要野心勃勃地找才能成事？如果你信靠神，难道祂会赐你次等的吗？也许祂所预备的不会是你心目中的那位，但决不会是你生命中的第二好。

当向对方表达意愿后，两人便须一起等候，向神祷告，求祂带领、确定这个意愿和负担。这样做岂不是一件好事吗？

书信的往来往往比说话更能表达心意，也是认识对方生命目标的好途径。书信可以帮助我们表达兴趣和志向。有人或者说：这是个理想的情形，但在我们的社会却不切实际。神呼召我们不是要我们在生活的各方面，都彰显基督徒的原则吗？一起散步、吃饭或其他合宜的接触，使彼此熟悉，彼此了解，对大家都很有帮助。彼此坦诚亦是必要的，免得造成矇骗的阴影，给日后埋伏隐忧。在追求时期，你们是一起替未来打好基础。那时的关系如何，婚后的日子也会如何。

我们要强调，这些不是只在某种文化下行得通的原则，不是因为我们身处某种环境，所以才用这样的做法。这乃是神的原则，是我们应该采取的步骤。当你确定这是神的心意时，便能避免犯错，也不会受到感情上的伤害。

在这里容许我代替青年信徒，向年长信徒说句话。如果以上的话是真确的，我们怎能替人做媒呢？笔者写这话时心感困窘，嘴里又要承认己过。青年人在寻求生命配偶的事上，必须自己认定神的旨意，我们岂能代替他们知道神的心意

12 婚姻与家庭

呢？若 神不在其中，我们胆敢勉强行事呢？

纯洁的要求

保罗告诉腓立比人，他把话写给他们，于他并不为难，于他们却是妥当（腓三1）。论到两性关系上的道德纯洁，似乎不用多写，但请容许笔者作出以下的提点。关于这方面，圣经有很多的例子：利百加的帕子、路得的表现、约瑟最初对马利亚怀孕的不安，甚至罗得在充满罪恶的所多玛，也替女儿们持守道德的标准，她们在婚前都是处女。新约明确的教训，断不能以旧约的亮光来解释，也不能按律例上所要求的去行（申二十28-29）。

这纯洁原则不单是对弟兄的要求，也是对姊妹的要求。因为原则是 神所赐的，所以古今适用。这标准的理想崇高，人须努力才可达到，到时候 神便会将最好的赏给你。

第二章

外间的压力

旧约人物的样式

只要到基督教的书室逛一逛，我们便看见有关「婚姻」的书籍琳琅满目，十分畅销。许多书的内容教人怎样选择最佳的伴侣，并保证「婚姻美满」，但结束时却前后矛盾，教人怎样重燃将灭的爱火。

婚姻并非近代受欢迎的基督徒作家所发明的产品，他们只是从 神全备的话语中再次发现而已。读者也可拥有这本巨著，就是圣经。

有些人可能觉得，虽然婚姻并不是什么新事，但婚姻所面对的攻击和社会压力，在我们这世代中却是层出不穷。我们

14 婚姻与家庭

只要读一遍创世记，便会发现事情刚好相做。在伊甸园中，婚盟立定不久，撒但便开始工作，蓄意对婚姻作出破坏、诬捏、毁灭。撒但使用的手法厉害，相应的效果也十分凑效。创世记第四章指出拉麦多妻的罪恶，正与伊甸园所设立的联合相反。第九章记述舍的不体面，第十六章出现了淫乱；所多玛(Sodom)后来成了同性恋的同义词；羞耻的乱伦在第三十八章发生在皇室家族的犹大身上；在三十八章二十四节我们读到妓女，而最后第三十九章是行淫的意欲。到二十世纪的今天，这些对婚姻造成压力和堕落的恶事，也没有加添了什么新的花样。大家都会同意，昔日的道德标准曾把这些罪恶，约束在最低的限度，但现在界线已经模糊不清。虽然罪还是那些罪，但全都受到社会的认可，令罪恶变本加厉。

读者莫以为自己免疫，不会被撒但的毒素入侵。我们应该做醒，好让神默示的说话约束我们的良心。我们要来到神的面前，得以保存，「免得撒但趁着你们情不自禁，引诱你们。」（林前七5）要是本文没给我们任何实质的帮助，但愿我

们都被唤醒，认清撒但的诡计，他是毁坏糟蹋的能手，恨透一切 神所喜悦的事，包括你的婚姻。

查考创世记，我们可找到设立模式的神。在婚姻大事上， 神也有祂的模式。我们将一起看的几段婚姻，并非完美的婚姻，只是一些不完全人的婚姻。然而 神在其中启示了祂的心意，要我们认识婚姻的要求。

希望读者阅后能接受 神所赐的原则。它们并不是什么深山高人的传授，而是与你共同学习之人的体会。

亚当和夏娃——离开与连合

神是位伟大的教师，祂的教导每次一课，按部就班，充满耐心。在亚当和夏娃身上， 神所教的功课是婚姻里的合一。神在这合一上，用不同的角度把合一的功课深深的印在我们心上。要是其他说话不能给我们留下印象，相信创世记第五章二节会使我们印象深刻。经文说：「在他们被造的日子， 神赐福给他们，称他们为亚当（人）。」两个人但一个名字。正如

有人说：「天上的数学是，一加一等于一。」

他们二人的合一，首先可从女人的出处看见。在造物中，其他都是用地上的尘土所造(二19)。这里有一个独特的造物，她是由亚当的肋旁而出。一开始，她就与其他的造物不同。

亚当并没有忘掉造物各从其类的重要原则，当他从睡中醒来，他第一句说话是：「这是我骨中的骨，肉中的肉。」神借着女人的由来，教导亚当认识合一的道理。

神要教导我们合一，是借着这女人特有的配合特徵。回想在神的创造中，响起得胜的喜悦，神看见一切所造的都好。奇怪的，当祂看见亚当时，祂说：「……不好。」神所指的是亚当的独居。圣经告诉我们，各样造物都被带到亚当前面(二9)，只是那人没有遇见配偶帮助他(或作没有一位适合他的)。这里「帮助」的意思，不是一个仆人或助手。此词不容许有这种用法。也许我们会感到惊奇，因为诗篇十篇十四节的词与此完全相同，是论及神的，经文说：「祢向来是帮助孤

儿的。」又在二十二篇十九节，「主阿，求祢快来帮助我。」再在三十篇十节，「耶和華阿，求祢帮助我。」

因此论及「帮助」这词，我们必须从思想中摒弃任何卑贱或奴役的意念。这女人是要成为男人合适的伴侣，相辅相成。在堕落之前，亚当已是万物的头，然而女人是照神的安排，由他而出，与他合而为一。

在结束神从我们先祖身上带给我们的教训之前，我们来看最后一点，就是亚当和夏娃的独特关系。如果读者认为神在这方面没有详尽的教导，他只要看看第二章十四节便能明白。「因此，人要离开父母，与妻子连合，二人成为一体。」这句话我们十分熟悉，却常忽略一个惊人的事实：亚当是没有父母要离开的。为什么神的灵把这句话加插呢？当然不是教训亚当或夏娃，乃是要把祂的伟大计划和目标，铭刻在我们的心上。

「离开」一词十分强烈，包含着不回头的意思。这一点我们要强调。假如没有「离开」，人就无法晓得神的最终目标，要夫妻成为一体。我认为这句话是向

男人说的，但并不是说与女人无关。结婚之后，女人的顺服，从一个领导（父家），迁到另一领导（夫家）。丈夫的责任非常重大，他要离开在父家中的顺服地位，另外建立一个新的领导地位。

离开父母不单是身体的离开。要是我们实际一点，便知道「离开」一词也包括不把配偶的过失与父母讨论。现在你首先要做的，是向你的配偶忠心。千万不可向父母请教怎样去改变你伴侣的坏习惯，向他们请教厨艺或怎样修理家居则作别论。

「连合」的词意与前者的要求同样强烈。在新约中的词意，就是「把……胶在一起」。夫妻的生命是一个。不用说不可分居，就是事情不如意时，也不可跑回娘家。你要婚姻美满，就得服在圣经的标准之下，也要促使自己实行其中的原则。

离开和连合的结果，就是成为「一血肉」（英文是one flesh），但在哥林多前书第六章十六节，形容与娼妓联合的，就是与她成为「一身子」（英文是one body），而不是「一血肉」。婚姻的联合必须超过单是肉身的联合，虽然这是包括在内。纵

然它不是个属灵的合一，卻凌驾只是身子的联合，这合一同时牵涉思想和感情上联合。笔者要坦白承认，对这个合一还没有完全领悟。可是我认为大家可以从这合一，领会 神至终至大的目标。有人会争辩说， 神设立婚姻的首要目的，是要人生养众多遍满全地。如果这话是真，膝下犹虚的夫妇便是失败的例子；或说，迟婚的夫妇便无法体验 神的计划。没有这种事呢！当保罗写以弗所书五章三十一至三十二节，说到「这是极大的奥秘」时，我坚信他所说的是婚姻的奥秘。 神在祂伟大的心思中，隐藏了一些事情，没有显明给前人知道，直至保罗得了启示，才显明出来。这极大的奥秘不是教会，乃是婚姻最终的目标。

亞伯拉罕与撒拉——主权

在撒拉与亚伯拉罕的婚姻上，所强调的是 神的主权，这不是幻想，乃是 神的灵对他们的评论。容许我把事情说明。回想创世记第十八章，当时撒拉没有相信神会赐给他们儿子，在 神面前，她属灵的操练实在落至一个低点。但你有否留意

彼得在他的书信中怎样评论吗？请读彼得前书三章六节，「就如撒拉听从亚伯拉罕，称他为主……」撒拉何时称他为主？我能找到的唯一地方是，「撒拉心里暗笑说，我既已衰败，我主也老迈，岂能有这喜事呢？」请读者留意，不可错失了神的灵千辛万苦替我们所预备的功课。在撒拉信心减退的一刻，神竟找着撒拉一些可称许的地方，就是她称呼亚伯拉罕为她的主。

我曾听人反对，说撒拉在第十六章没尽顺服的本分，只在那里唠唠叨叨、怨天怨地。但原因可能是亚伯拉罕当时没有作主带领，她才会这样。可是，这并不改变她在第十八章认亚伯拉罕为主的事实。

在现代的社会中，顺服是株奇葩。青年夫妇必须明白，顺服并不是一个与某种事情的本质、品质或价值有关的字，乃是一个与态度有关的词语。在哥林多前书中的用法，该能给我们释疑。经文说到神就是基督的头，这概念一点不含下属的意思。

顺服不是用来迫使丈夫就范的手段，也不是借此去改变他的意思。意义不

在你守你的本分，他就必须守他的。顺服是个命令，因为借此可以看见教会向基督的态度（弗五22）。保罗亦提到，要好象顺服主一样。这命令又排除任何怨恨或勉强的心情。保罗在提多书中劝诫年长的妇女教导少年妇人要顺服，「免得神的道理被毁谤。」在歌罗西书三章十八节所说的命令是与基督有关，因为惟有基督包括一切（每一事），又住在各人（每一关系）之内。最后，彼得在前书第三章所告诉我们的，是帮助和影响丈夫的最佳途径。

在以后的篇幅，我们会再看顺服的意义。这里我们只指出创世记论到婚姻中的顺服是必需的，又是神所称许的。

以撒和利百加——爱

现在我们来查看一件奇怪的事情。如果写创世记的是我们，肯定会把伊甸一幕，添上许多亚当和夏娃之间的爱情史诗。要是我不能把故事挤进那儿，肯定会把这些编进亚伯拉罕和撒拉的历史去。可是我们要到以撒和利百加才读到夫妻的爱。原因何在？他们是第一对相爱的夫妻？抑或神要教导我们渐进的功课？

能否让我先把这真理着意的夸大来说，我的话恐怕会对某些读者的思维造成冲击——相爱可能不是婚姻的基础，然而婚姻才是相爱的基础。请先勿反驳，姑且忍耐片时。记得我说过，我是着意把事情夸大来说的吗？

现在请注意创世记二十四章六十七节的次序：「以撒便领利百加……娶他为妻。并且爱他。」记得保罗怎样说，他说：「你们作丈夫的（不是未婚夫），要爱你们的妻子（不是我们的未婚妻）。」由此可见对于爱的强调，圣经常在婚姻之后才说到。请不要以为笔者是说，在决定婚姻时，爱毫不重要。可是，圣经中的爱，并非肥皂剧中的爱情，盘旋于情欲和迷恋之间；也不是流行歌手或现代诗人笔下的爱。事实证明世人愈是歌唱，愈是追求这种爱，他们的离婚率就升得愈高。这种爱明显不是把婚姻浆住的石灰泥。

把婚姻胶在一起的不是爱，乃是个「委」字，就是彼此在神面前毫无条件，真诚不易的委身，结合成为夫妇。这里所指的是终身的。意思是，当夫妻们「发现爱意消失」时，也不能因此分离。换言

之不能借口说：「我不能再爱她。」在婚姻委身的泥土中，爱必长得茂盛。只有在得着这永远不变关系的安全感时，我才会对我的配偶完全坦诚。没有这种安全感，我冒不上这种危险。如果我冒不了这个险，我便无法认识创世记二章所说的合一。

要是一对夫妇不幸发现他们是不应该结婚的，因为他们没有他们以为有的爱，他们应该怎么办？答案是，神曾命令丈夫要爱妻子。如果是神的命令，必定可行。圣经的劝诫是，学习爱。

很多时候，我需要替一些将要结合的男女签署文件，我就利用机会探听他们对婚姻的看法。他们一次又一次的告诉我，他们彼此相爱，万事将好。我听后哑口无言。难过的是，我看见许多这样的结合，不久便遭遇分居和离婚的痛苦。在他们生活的世界中，有个脍炙人口的说法，就是爱能使他们排除万难。但事实上，婚姻是把彼此间的问题放大，而不是解决。

从以撒和利百加的故事中，我学到神在婚姻中，已替我们预备了一种泥土，借此来让爱能丰满的成长。但除非双方都

认识自己委身是整生命的，否则爱便不能成长。

雅各和拉结——领导

容许我用雅各和拉结的例子来作此章的结论。圣经告诉我们，雅各爱他的妻子，这爱亦成为他作领导的基础。这领导不是出于神经错乱、意念歪曲的霸道，乃是真爱的驱使，叫他在家中带领作主。

从创世记三十章廿五节和三十一章四至十四节，我们读到雅各与他的妻子们（不幸的是众数）商量计策，花时间听取她们的意见。雅各没有铁石心肠地赶着家人上路。在三十二章廿一至廿三节，我们读到他对她们的保护和照顾周详；而在三十五章一至四节，我们又看见，他在属灵的事上作领导。

我们可以列举雅各婚姻失败的例证，但这不是我们要谈论的。我希望读者看见，在这些古代的结合上，神要教导我们认识伟大的生命计划；离开父母连合成为一体，主权、爱和作领导，都是合乎圣经所说婚姻的基本要素。

我不想给婚姻下一个定义。若要对在创世记所学的扼要说明，婚姻就是两个人无条件整生命的委身，这种委身也包括二人为对方履行圣经的责任。

26 婚姻与家庭

（一）婚姻与家庭的关系
（二）婚姻与家庭的意义
（三）婚姻与家庭的幸福
（四）婚姻与家庭的幸福之道

第三章

书信的亮光

传统的医学教育，教导我们一个良好的学习模式。医学训练的第一年，学员专注在人体的正常运作。这种学习是在未接触疾病或不正常现象之前的预备。当学员在正常状况的事情上透切地打好基础，那些不正常或疾病便会显而易见，让他容易断症。

因此，在我们未勘察婚姻病理之前，我们必须先从神的说话了解神对婚姻的理想。我们不能用世界的尺度去量度神。因为这个饥爱纵欲的世界，已把委身看成愚拙，把神所要求的终身合一换来结结离离的把戏。

我们若要在婚姻上认识神的心意，我们必须查看神的说话。在前章我们谈到创世记所记的原则。在此章，我们将从使徒书信的宝库中寻求亮光。

婚姻的原则

从彼得和保罗的书信中，我们学到神对丈夫和妻子的各种要求。保罗在以弗所书第五章的说话，大家都十分熟悉，可是也被很多人误解。读者知道，在信中保罗勉励妻子要顺服丈夫，丈夫要爱妻子。可是，这些耳熟能详的说话作何解释？反应是否要视乎对方的行为？夫妻的权利又怎样衡量？

先来看看妻子的态度。书中先说顺服，后说丈夫要爱妻子，这命令的次序并非无因。妻子顺服，并非要换取丈夫的爱，乃是因主的命令。她的顺服是要如同顺服主。妻子的顺服并非奴仆式的捆绑，也不是盲目的服从。哥林多前书第十一章三节的真理，应早把这种错误纠正。顺服是甘心的，是乐意服从丈夫作带领的。顺服并没有假定在地位或智能上的低下。路加福音二章五十一节告诉我们，主「顺

服』马利亚和约瑟；这位完全的竟愿意顺服那不完全和必死的，可见祂是顺服的完美榜样。

在提多书二章四节，我们可以详细读到妻子的爱。她要爱丈夫，也要爱儿女。有些人经常指出，圣经没有吩咐妻子去爱丈夫。可是，提多书正好吩咐她要爱丈夫，爱儿女。虽然所用的「爱」字不是舍己的爱(agape)，而是分享的爱(phileo)，但这样的爱并非属于次等，而是一种乐于分享的爱。圣经不是吩咐妻子要用无私和自我牺牲的爱去爱丈夫，这是丈夫向太太独特的角色；圣经所吩咐的是要她有作伴侣的爱，要有一同分享和温馨的爱。她的爱是保留给丈夫和家人的。

保罗亦曾谈及妇女所拥有的权力范围。在提多书二章五节和提摩太前书五章十四节，我们读到她是家中的主理人，在这里她尽量发挥她的天职和才智，打理家庭，使它与世界分别，在家中创造圣所。这使命可不是低下的智能和才幹所能办到的。职业世界的女性面对的挑战，不会超越基督徒女性在家里所面对的。外出工作的妇女所花的聪明智慧，会比那在地上

家庭缔造属天气氛的女子，来得更吃力吗？

作丈夫的又怎样呢？保罗吩咐丈夫要爱妻子。这说话包括的涵义甚广，神的灵在这题目上给我们拾取了一些麦穗。

丈夫的爱要无私。圣经吩咐丈夫的爱是舍己的爱(agape)。这是一种只问耕耘，不问收获的爱，只寻求对方得益，不求自己好处的爱。这是哥林多前书十三章的爱，这爱的实例和标准，可从基督爱教会的爱上看见。这并不是一种为求妻子顺服的爱，甚至不是一种希望以爱回报的爱。这是一种只求别人益处的爱。舍己的爱能克服婚姻的万难，治好其中的创伤。这爱不会问：「我可从这关系得到什么？」它只会问：「我能给这关系带来什么好处？」

一概而论的说话往往十分危险，也很笼统模糊。然而，说婚姻上的问题大多数来自自私，相信没有说错。而舍己的爱就是问题的解药。

这爱又被定义为牺牲的爱。「基督……舍己」，这爱的要求远超世人能想

象的。我们用这爱字用得太多太随便，这字的意义重大，要求甚高。圣经吩咐丈夫要为妻子舍己。有人会起来问，所要求的是不是就是视死如归。但我们知道，天天在许多世俗的琐事上牺牲自己，比视死如归难出百倍。很多时候我们能上市场而不发怨言吗？妻子跟我们谈话的时候，要我们放下的不是生命，而是报纸，你能做到吗？

牺牲的爱会打扰我们的时间和兴趣。我愿意为妻子放弃时间吗？我愿意把自己的兴趣放在第二位吗？婚姻就是要在这些原则上委身。不愿意活出这些原则的男人，就是没有替婚姻作好准备，他还是不结婚为妙。婚姻并不是在我的爱好上的一种加添，乃是我一切爱好的改组，形成一个新的秩序。我们往往会带着错误的想法，以为婚姻只是为着自己的益处。圣经对爱的真正看法却大大不同。这种自我牺牲的爱在以弗所书第五章说明了，是至实际的，也是一种互相支持的爱。

人人都想要得到别人欣赏，这是人类心理上最基本的需要。保罗所用的说话是「保养顾惜」，意思是在各种事情上去建立、去暖和、去振作。保罗在歌罗西书三

章十九节，警告丈夫不可苛刻待妻，要好好爱护。男人得着的满足，大多数是从他的工作。加薪、晋升、受上司的嘉许都是男性借工作得到欣赏的方式。可是你有没有试过，告诉你的妻子，你深心感激她为你所作的一切？她把孩子照顾得怎样的妥当？她怎样的治家有方？我也身为人夫，我要告诉大家，随意对待妻子是非常危险的。可能我们以为，外出工作才是真工夫，料理家务只是小事。但我现在说的，主要不是说到清理家居的责任，乃是谈论怎样创造一个真正的绿洲，把房子变成一个家。

婚姻必须建立在彼此尊重、彼此关心、彼此了解和彼此相爱上。我们作丈夫的必须培养对妻子的感激。不幸的是，渗入社会的有害哲理，往往也渗入了我们的思想。我们小看家庭的地位，以为外头的事业才是首要。

关心能使你认识你的妻子和她的需要。你有没有想过，一位八小时被几个未入学的孩子不断吵吵闹闹、要求这要求那的母亲，心情会是怎样的呢？清理完第二杯打倒的果汁，又要逗他们开心数小时。

工作沒了沒完，一天过后，她已经心力交瘁。要是孩子年纪小，说话只能用单字或一两个字的短句，她可能会连日常用语也忘记了。丈夫回到家中，一吃完晚餐便消失，走进书房去「工作」，这可不是关心或仁慈啊！我知道个人研经和准备聚会需要时间，但我们也要兼顾其他需要。妻子与聚会也同样的需要你。圣经吩咐你为主牺牲自己，不是牺牲你的妻子。我这样写不是忘了路加福音十八章二十八至三十节并十四章二十六节的说话。保罗在哥林多前书第七章清楚明说，神所要的牺牲是夫妻两相情愿的牺牲。我们若要让神使用就必须牺牲，但我们要弄清楚先牺牲的是自己，然后是配偶认同的牺牲。

在前书三章七节，彼得言简意赅，劝谏丈夫要：作伴、切想、交谈。作丈夫的要知道，在自然生理上他与妻子有别，她是比他软弱的器皿，而在属灵的范畴上却是彼此同等，一同承受生命之恩。培养作伴的艺术并不容易，然而这是彼得所命令的，作伴包含时间上的分享，以及兴趣和思想生活上的分享。本性上，男人是不喜欢分享的，他们认为分享是软弱的表现。

34 婚姻与家庭

可是，真正的分享能给我们带来心灵相通和真正的共同生活。

保罗和彼得所说的是舍己的爱 (agape)，不是一种理论或神秘的东西，而是在丈夫每天的生活上可以看见的事，是十分实际的。

婚姻的图画

保罗和彼得所树立的标准似乎是高不可攀。丈夫可从哪里得恩典去履行这种超乎自然的爱呢？妻子又可从哪儿得恩典使她能履行对丈夫的顺服呢？答案就在以弗所书第五章，保罗已清楚描述。在我们未看之前，我们必须先明白两件事。有些人认为，神要在这个世代中找一个实物教材，借此教导人认识基督和教会的关系。事实上，神建立伊甸园之前，心中早有此念。这不是祂后来想出，一种幸运的碰撞，或是偶然遇上的好例子。神设立婚姻时，心中早已存着这伟大的真理，叫人类借着婚姻学习基督和教会的关系。另一个我们往往犯上的错误，就是以为婚姻是基督和教会的缩影。若这是真的，凡是实体有的，缩影也应该有。可是

不然。事实上，婚姻是幅图画，表彰更大的真理。

妻子借着对丈夫的乐意顺服，得着饰演教会对基督的角色。身体若要运作正常，必须服从大脑的指示。同样在家庭中，要得到正常的配搭，头和身子也必须相安无事。以弗所书强调基督是身体的头，也是身体的救主。这种在属灵身体上的情形，发生在婚姻的合一上，妻子顺服自己的丈夫，婚姻的幸福必定得着保证。

圣经亦吩咐丈夫要以基督爱教会的爱，去爱自己的妻子。这爱不单是要为妻子牺牲，更要把她的潜力提升至最高的境界。基督在各各他舍己，是要成就教会在地位上的成圣和洁净，并且展望未来，把教会献给自己，毫无玷污皱纹。基督的爱是无我的，祂舍弃一切，为要使祂所爱的得着福气和尊贵。丈夫爱妻子，亦同样会把她提升至女性的最高地位，得着至荣的华美，又使她被 神大大的使用。圣经的原则不会贬低女性，只会抬举。

我们可从亚居拉和百基拉的生命，清楚看见这些婚姻原则的实践。从他们的身上和他们的婚姻上，我们可看见

婚姻的例子

这对夫妇最先在使徒行传第十八章出现。他们第一个明显的特徵是同心。圣经每次提到他们的名字都是一起的。亚居拉和百基拉的同心，可从保罗致罗马人书中明显看见，当保罗论到他俩时，说：「…百基拉和亚居拉（众数）……将自己的颈项（单数），置之度外。」在使徒行传第十八章一至四节，我们读到他们的权柄和顺服。但在被迫离开罗马去到哥林多的事上，似乎是亚居拉的主张，百基拉只是跟从丈夫而已。

名字的先后次序并非无关重要。按照圣经的记载，合共六次提到这对敬虔的夫妇，他们名字的先后次序平均，三次亚居拉在前，三次百基拉。论到领导和教导时，亚居拉的名字先行。在家中款待的事上，先行的是百基拉。

亚居拉事奉的效用，要借助百基拉才能发挥。当阿波罗在真理上需要教导时，这对夫妇便把他们的家开放，盛意地接待。在家中，他们把神的道给他讲解更加详尽。在家中，他们照样可为神作大事。可是，妻子若不甘心乐意，事奉便有

为难。在基督的审判台前，当许多弟兄的有力事奉和福气得到肯定时，妻子的份儿必定居功不少。

若我们在使徒行传、哥林多前书，追索他们的行踪，便可清楚看见他们的事奉。在提摩太后书四章十九节，他们的忠心也给我们留下深刻的印象。他们不单对使徒保罗忠心，他们彼此相待也是一样。使徒行传第十八章的记载，至今已过多年，他们的同心不但显在名字上，更刻在彼此的心坎上。叫我们想起 神的旨意，婚姻乃是二人一生的委身。

婚姻的纯洁

此章未完之先，容我谈谈婚姻的纯洁。对这类题目避而不谈只会走向另一极端，虽与今天的时弊相异，却陷入另一个网罗。新派作家和思想家评击有些人对两性关系避而不谈，为了作出所谓「平衡」，他们于是把这些事大胆宣扬。我们应该为这件事求问 神，看见它在婚姻上 神所预定的地位，并加以珍惜。

保罗的书信原是给圣徒在聚会中公开宣读，我们阅读时亦应心存敬畏，持着

庄重的态度。

在希伯来书十三章四节，我们读到婚姻的关系要受到尊重。希伯来书的作者，讲论完西乃山第二度颁赐律法后（来十二），强调婚姻的神圣并淫乱的可恶，所说的话言简意赅。婚内两性的关系并不污秽，也非不洁净。它不是个加添的成份，为了补偿生活上的亏欠。它是婚姻不可或缺的部分，不单表明婚姻的合一，更加强并巩固这个合一。夫妻间不应在这事上感到羞耻或忌讳，彼此应该坦白交谈，互相瞭解、信任。

从帖撒罗尼迦前书四章三至八节，我们学到保持圣洁的命令和动机。两性的关系不是个好的主意，乃是神的命令，也是神的旨意。道德观并不是神使用的枷锁，它不是一堵牢狱铜墙，将人从现实的世界中关起来。它颇象一道篱笆，把极度珍贵和喜乐的关系圈起，把它好好的保护，免得第三者冒犯、破坏和践踏。

婚前的性关系只实行肉体的联合，而没有感情上或法律上的合一，是本末倒置的。神所命定的成为一体，只在婚后发生。

帖撒罗尼迦前书第四章，起码提供了六个支持婚姻圣洁的论据，首先这圣洁是神的旨意；二、因为我们认识神；三、因神管教淫乱的人；四、圣洁是神的呼召；五、因我们有圣灵居住；六、因为欺负弟兄是罪。

论到婚姻关系的主要经文，也许可从哥林多前书第七章找到。这里我们学到婚姻的相互关系。夫妻间彼此的关怀，以对方的喜乐为首要（三节）。现代的性心理学家所强调的刚好相反，他们强调的是找寻自我，悦己为先。经文又强调，夫妻需要彼此合作（四节），我的身子不再是只属于自己的。这样说并没有与作带领的原则发生矛盾，而是说明了一些更高尚的事。在这至亲密的关系上，我要愿意接受对方和对方的要求，不可存有任何自私的成份。人们所玩弄的手段，是不合乎圣经的。我所指的是夫妻为着惩罚对方，便妄用或禁止亲热，或甚至借用它来达到某种目的，一点没有关怀配偶的感受。当然，有些时候分房是需要的，但要如第五节所说，必须两相情愿。

40 婚姻与家庭

婚姻的亲密不是一种责任，乃是一种喜乐。它不是一种不属灵的表现，而是一种圣洁、正常和合乎圣经的行为。它不应被用作武器或工具，去达成一己的目的。第六节再次强调这一点。因为我们有一个兇恶的仇敌，假若我们任凭他得逞，这至圣洁和至私人的福份就会受到破坏。

第四章

优先的事情

圣经中虽然有很多看来不显眼的经文，但其中所隐藏的细节和教训十分重要，不容忽视。主耶稣曾说：沒有一只麻雀掉落地上，是天父不知道的。我们可从这事知道天父的关怀和看顾。有人曾说：每只麻雀的葬礼，神都出席参加。

也许是区区一节圣经，我们也可以学到很多关于神对婚姻的心意。你会记得，大卫曾用五颗小石中的一颗击倒巨人，同样，主耶稣亦曾用五经之一堵住撒但的口。我们只需要一节圣经，便能堵住、打消许多关于婚姻的奇怪念头。

申命记二十四章五节：「新娶妻之

人，不可从军出征，也不可託他办什么公事，可以在家清闲一年，使他所娶的妻快活。」经文预先给我们看见一幅美丽的图画，在主未出战之前，在祂要去完成父的旨意之先（路二49），祂要先享受祂与属天新妇的快乐。但我们现在讨论的焦点，是放在婚姻的原则上。

婚姻的次序

有很多人会用申命记二十四章五节来跟新婚人士开玩笑，但当我们静下来思想时，便会看见教训发人深省，认识 神对婚姻的看法。

无论是从前或现在，以色列都倚重军事护国。国防开支超出整个国家预算案的一半，明显国防事务是站在国家的首要地位。可是，在 神的心意中，有些事情比国家的安全更重要，比守卫以色列边界更优先，那就是加强、巩固婚姻的关系。

神究竟要教导我们什么功课？为什么新婚如此重要，甚至新郎可豁免兵役一年？相信 神正在引导我们，叫我们看见，国家的真正未来是建立在良好的婚姻基础上，过于在军事的策略上。可是，要

学的功课还多着呢！新郎不单可从所有军事责任得释，更可免除任何业务上的託付。这里所说的公事，与生意有点不同。公事不是指买卖的事情，或任何职业；在旧约中，公事往往是指「官职工作」，为王或为国家而作的差事。记得大卫在撒母耳记上二十一章二节用过这句话。因此，妻子比王事或国事还要优先。新郎现在要注重的不是国家安全，也不是个人荣誉。新为人夫的，不单要把妻子看重过于国家，也要过于自己。

今天的社会是角色颠倒的时代，是夫妇一起外出谋生的日子，但我要强调，无论是妻子是丈夫，都不应该看事业过于婚姻。为了事业有成而牺牲配偶，或为着供养家人而忽略配偶，这些美丽借口，都是圣经所不容许的。

有人或者说，属灵的关系比其他关系更要优先。这事无可厚非，但除了属灵的关系外，属灵的人还要好好照料他的婚姻。在歌罗西书同一章中，除了强调「惟有基督是包括一切，又住在各人之内」(三11)，还教导我们如何实际地把基督为首的生命彰显，就是以无私的爱、自我牺牲

的爱去爱妻子（19节）。

婚姻的责任

神是一位现实主义者。诗人可将婚姻描述得如天堂般的美，但天堂却明知婚姻有许多在地上的要求。因此圣经吩咐丈夫，有责任去「使他所娶的妻快活」，为了强调此事的重要性，丈夫竟获准整年的休假，去达成此婚盟的责任。有人可能会说，对某些妻子来说，这段时间可能是太短。

使「妻快活」是什么意思呢？为何她需要这段时间呢？婚姻不是个完结吗？女性在童年时扮演妻子和母亲，究竟希望达成什么梦想呢？所读的经文使我们又再次感受到，神是一位现实主义者。

也许我们再看申命记二十四章五节，就能更深入的领会。在「他所娶的妻」这句说话中的「娶」字，在旧约其他地方也出现过，译作「夺取、抓着、抢去」。要是我们把其他的译意代入，被娶的女子就好象从她以前所认识的东西，被夺取、被抓去、被抢走了。她一向的安全感、归属感，甚至友谊都遭到破坏。她最初会尝

试去找寻她婚前所熟悉种种的爱，却发现自己是徒劳的。而这「种种的爱」的责任，已落在她丈夫的身上。

不幸的，中文只有一个爱字，把希腊文的几个爱字的分别遮盖了。我们人类能够经验到的爱，起码有四种。在未详细研究、剖析之前，我们需要首先认识，这些爱并无高低之分。人们为了设立某种道德的价值，往往有低贬或抬高某种爱的倾向。但这里的情形并非如此。各种爱都有自己的地位，而各种爱在婚姻的结合上只会彼此加强。

Eros——情感的爱

有些人可能会立刻指出，情感的爱是最低下，只属本能上的爱，是较低劣的欲念。可是，真的如此吗？我们必须分辨迷恋与爱情。前者基于幻想和不断的要求，力求新鲜和大胆。爱情却是关怀和珍惜对方，许多男女的关系就是从这水平开始。可是，关系若单停留在这水平上，爱情只会注定失败。

在新约圣经我们沒有读到情感的爱，这是不是说圣经完全沒有提到呢？我

们读雅歌时，往往以属灵的眼光来看，无疑这是正确和合宜的。然而雅歌的内容，叙述新妇与新郎之间的爱情，是何等纯洁和热炽。我们实在受现代社会的情爱观念影响太深，以致产生许多歪曲的看法。情感的爱也可以是纯洁无邪的。在婚姻的结合上，我们称之为「激」素，给婚姻加添刺激。读箴言五章十五至二十节时，我们会看见所罗门辅导青年人，如何去享受与妻子的爱情。

虽然情感的爱在婚姻中有其地位，但它不是爱的全部，这点十分重要，我们不可不知。情感的爱还需要更多的辅助才能得以维系。一段只靠情感维系的婚姻，不久便会枯萎。夫妻若感觉到姻婚只不外如是，离异便会很快发生，认为以前彼此未有真心「相爱」，因为感情退却，兴奋渐消。

Storge——关怀的爱

罗马书十二章十节提到另一形式的爱。圣经译成「彼此亲热」。罗马书一章三十一节和提摩太后书三章三节也用此字，译为「亲情」。因此，这是家庭的爱，

是一种归属感。包含着彼此忠诚的意思，有无条件接纳的含意。这爱的存在并不在乎表现或成就，纯粹是因为关系。

婚姻可能被认为是舍己的爱(Agape)理想化的实际表现。这种爱表现出展望的合一和目标的合一，取缔配偶之间的争竞。它不单创造合一，更创造一颗无条件的忠心。各自在世人面前拥护对方（更重要的是在姻亲面前）。丈夫对妻子的信心和信任，美丽地在箴言三十一章十一节中描述，「她丈夫心里倚靠她」，又在二十八节谈到，「她的丈夫也称赞她。」

多年前唸大学时，读过罗拔霍司的诗，给我留下深刻的印象，诗名为「雇工之死」，作者给「家」下定义，说：「家就是当你要进去时，必定接待你的地方。」这是归属的意义，又是关怀之爱的精义。它不是在婚礼上说「我愿意」的时候才产生。主知道这是夫妻竭力渴求的；祂也知道，这爱是需要时间来培养发展的。

然而，这种爱亦不是婚姻至终所追求的爱。新约还用上另外两个我们更稔熟的爱字。

Phileo——分享的爱

婚姻的股份与情感、关怀又有分别。情感的爱会彼此佔据的；但分享的爱使二人的内心充满另外的事物。关怀的爱令彼此接纳，是基于关系上的归属；分享的爱令彼此接纳，是因为发现或发展共同的兴趣。这种爱的钥匙就是分享。

圣经吩咐丈夫要保养和顾惜妻子，这就是分享的爱。恐怕有人以为这爱是一种较软弱或较低下的爱；但我们要记得，父爱子就是这种爱（约五29），在哥林多前书十六章二十二节，这种爱又是用来试验真正信徒的。

夫妻必须在这种爱上下功夫。在追求时期，有许多共同志趣都是为讨好对方。结婚之后，彼此的焦点不幸地发生改变，大多数人开始疑惑，究竟自己从婚姻得到些什么？为讨好配偶而作事的日子已经过去。然而，这种爱必须被培养。对基督徒夫妻来说，彼此应以对方的属灵益处为依归，这肯定是个最佳的起步。其中的秘诀是一同分享，彼此交通。

有些人把这爱总括为三种基本的原素：同意、同伴、同享。每种原素都要好

好地栽培，务要在婚姻生活上产生美满的和谐。

Agape——舍己的爱

前文已谈论过舍己的爱，本段的重点是讨论这爱与其他爱之关系。舍己的爱与其他爱的最大分别是，前者是态度，后者是情感。因此，舍己的爱并非比其他的爱高超或重要；可是，它却控制并发展各方面的爱，决定我会否无条件地去爱，会否完全的分享，并恒久的向配偶委身。操纵情感的是我们的意志，因此有人这样说：「情感不能成为神，以免自我毁灭。」舍己的爱使人包容配偶的失败，促使心志相同；它刻意不看弱点，并把哥林多前书第十三章带进婚姻之内。

容我节录二十世纪一位重要基督徒作家的一段话，「这样说来（看重舍己的爱），并不是要小觑自然的爱，乃是要指出这些爱的真正荣耀。一个园子本身不能自己围上篱笆、除草或修枝，但园子仍是园子。它之所以与野地有别，成为园子，完全因为有人料理。」这就是舍己的爱在婚姻中所扮演的角色。在这爱上的耕耘和

培育，是丈夫的责任，他要使自己的妻子振奋，意思是使她愉快，令她喜悦。他的工作不是要满足她一时的兴緻，或是娇纵她在物质上的贪欲。一位新婚丈夫必须学习了解妻子，并满足她的感情需要。但对一些不设实际的要求，和违背属灵责任的苛求，则作别论。

婚姻的亲密

读申命记二十章七节和二十四章五节的人，都不能否定，在婚姻内，神期望夫妻得着肉身的亲密和分享。

婚姻并不是神向人的软弱让步。神没有因为要迎合人里头某些低劣的情欲，而容让他得到肉身的享受。再看申命记二十四章五节，「可以在家清闲」，这句话带着良心无亏、毫无罪疚的意义。现今社会对婚外性行为的道德观念愈降愈低，使我们看不见婚姻内的固有纯洁。

亲密亦是新婚第一年的责任。亲密包括肉身方面，但当然不止于此。它亦牵涉到感情上的亲密。肉身与感情的亲密彼此维系，彼此坚固，在婚姻中它们是同步增长的。年青的夫妻不应以浪漫的程度，来

测量彼此的「爱」。

神的智慧无穷，祂预先看到初婚所需的适应期，并夫妻彼此需要的教育。今日亦然。

以上引述的三个原则，明显相辅相成，彼此倚靠建立。新婚的丈夫若不弄清楚圣经要求的优先次序，便无法完成神在他身上所要求的责任。只有从以上四方面来培养，夫妻才能经历婚姻中爱的真正亲密。

结婚头一年，有很多事情要是处理不当，可能会造成日后婚姻的危机。这种说话对现代人来说可能有点落伍，有点脱节，但新婚夫妇却不可疏忽。

要学习以和谐方式去寻求共识。「不可含怒到日落」（弗四26），把这句话用在婚姻上是有确实根据的。夫妻间不应因情绪不安而停止谈话，要学习用耐性解决分歧，更要把事情一起带到神的面前。要互相寻求解决的办法，避免向第三者诉苦或听取意见。因为当你们把事情解决，忘记之后，那些你曾向他们透露过的人，却不容易把事情忘记，会给你们的婚姻造成压力。

要尽量避免负上任何债务。美国的离婚个案，有七成半，主要是由经济问题引起。我们要学习知足，因为一切是神所赐的，不可嫉妒他人。款待不是在乎屋子的大小，乃在乎心胸的宽阔。

婚姻不是一项「五出五归」的计划，这种想法要不得。笔者经常因工作的原故，需要跟年青男女谈话。当我问他们怎样去防止离异的情形发生，他们的答案往往令我感到惊愕。最近有一位青年男子对我说，他和妻子都体会到，婚姻是项「五出五归」的事情。而当我对他说，婚姻应该象项「九出一归」的责任时，他却听得目瞪口呆。我说，他要付出九份，而只能希望得一份的回报时，他觉得我的说话匪夷所思。要是丈夫能把自己的责任看成百分百的付出，而不求回报，这岂不是更合乎圣经吗？要从婚姻得着回报，这想法要不得。因为圣经不是明明吩咐丈夫，要用舍己的爱去爱妻子吗？

基督徒不可分居或离婚，这点我们不用多说。但我们仍要强调，容许离婚或分居的说法，是完全破坏圣经的原则，也给婚姻增添了许多困难。夫妻间彼此的委

身，必须是毫无条件的，只有在这种情况下，问题才能在神性的原则面前迎刃而解。

此章的真正目的，是恳请年青夫妇认识他们关系上的先权。我们必须知道，婚礼并不缔造婚姻，婚礼只给我们机会去得着婚姻。你必须在这关系上殷勤。第一年是个开始，若要经验一切 神要我们经历的，就必须终身不渝。

54 婚姻与家庭

（一）婚姻与家庭的概念

婚姻是指男女双方按照法律规定的程序，自愿结合，共同生活，互为配偶的关系。家庭是指由婚姻、血缘、收养等关系形成的共同生活单位。婚姻是家庭的基础，家庭是婚姻的归宿。婚姻与家庭是社会的基本单位，对个人和社会的发展具有重要影响。

第五章

可悲的家庭(一)

很多故事的结语，都是——「从此他们一起过着愉快的生活」，但很少婚姻存在这个特徵。然而，基督徒的婚姻却是带着这理想的潜质，也是 神的本意。并不是说，此后困难全消，乃是说，当问题发生时，我们可以得着解决的办法。

神的话语没有对婚姻与家庭的问题避而不谈。在我们未看解决困难的良方之前，让我们先从圣经人物的真实生活中，看看一些问题的例子和问题的来源。如果读到这些例子时，你能认出问题的所在，我要向你保证，你已开始踏出解决问题的第一步。

另一方面，你不一定要从这些圣经例子中找到自己，你可能已经敏锐地察觉到你婚姻生活的危机，又已采取相应的预防措施。正因为婚姻是两个不完全个体的连合，所以我们各人都当留心，「免得我们跌倒」。

拿八与亚比该

我选择这段鲜为人欣赏的片段开始，相信它能披露婚姻破裂的一个基本原因，并症结的所在。这段婚姻不但破裂，而且缺口之大，似乎是无法弥补的。

从拿八仆人向亚比该所说的一句话，我们可以看见问题的症结。他论到拿八，说：「他性情兇暴，无人敢与他说话。」试问任何妻子，最理想的是问自己的妻子：男人最大的弱点是什么？她会立刻告诉你，是谈话，或与他缺少交谈的机会。当时没有人能与拿八说话，他妻子不能，仆人不能，大卫的仆人也不能。

为什么是谈话的问题？幸好，圣经没有叫我们去揣测。在同一章里，圣经给我们清楚看见原因所在。这人的第一种性格特徵，明显是自高自大。注意，在第三十

六节我们读到，仆人待他如王一般。除了他的自以为是和目空一切的自我外，在第十节，我们还读到他对别人的鄙视。因此我们开始明白他与别人的交往为何如此差劲。在第十、十一节，我们更看见他是如何固执，从不听别人劝谏。

用这些苛刻的性情特徵，来指出与人交往失败的原因，似乎有点言重。但我只希望大家思想这些特徵而已。其实，交往基本上只不过是一种聆听的技巧。为什么你会聆听别人？因为你觉得说话的人或他所说的话重要。而拿八的自以为是和对他人的鄙视，正揭示他视别人为无物的心态。拿八的固执表明他对任何人的想法都视为不重要。你能够在某程度上看见自己吗？

夫妻之间的谈话当然重要。任何在婚姻上视自己为优越的态度，或自以为是的想法都是不合乎圣经的。丈夫的领导地位不是用来镇压配偶，乃是要提高她的地位，缔造一个重要的位置。而丈夫的责任是，甚至愿意为妻子舍命。

恐怕有人以为，自是的罪只出于肉体，请不要看错。因为它可能是披着羊皮

的豺狼，甚至渗进属灵的思念中。近日你有没有因事务繁重，妻子想跟你谈及某些「琐事」时，你感到厌烦呢？妳又有沒有因家务太忙而忽略观察妳丈夫一天工作完了的倦容呢？这些自是可能只是夸张己见和己任的「小狐狸」，但牠们都是开始毁坏的先头部队。

拿八表现的固执，已达到巅峰状态。在第三节，他被形容为「刚愎兇恶」，他的为人就如圣经所形容的一样。他的日子在神的手下完结，圣经告诉我们，他的身体僵如石头。一名刚愎的人往往会变成石头。不愿意交往的结果也往往带来永远的硬化。

要是谈话如此重要，那么在婚姻上我们该怎样去培养它呢？是不是只在晚上谈几句话便可以呢？交谈是一样可培养的技巧，抑或是一种天赋的恩赐呢？

交谈可有不同的程度。试想在一般情形下，在路上遇见人的时候，我们会说「早晨，你好！」类似的寒暄，大家都会同意这些寒暄，并非一些深入或有意义的交谈。但在这种情况的另一端，却是坦白、真诚的把我们的思想、感情和恐惧表露。

前者沒有显示我的什么，但后者卻把我全然赤露敞開。因此问题便发生了。在前者的寒暄中绝不会有任何危险，但当我们愈是靠近后者，危险便会愈大。无怪乎男性在这交谈的课题上，特别感到困难。

容我把话题打岔，强调一点我所要说的。如果阁下是名男读者，请问你感情上基本的渴望是什么呢？如果阁下是女读者，请问你的基本需要又是什么呢？有见地的男士，大多数会认为男子汉应有自尊、尊严和价值观；而女性通常会认为自己需要感情上的满足、安全感和关怀。这是男女自我感情的对立，或称之为自尊、安全感的分歧。

现在让我们把这基本的分别带回交谈的问题上。只要我们细心想想，便能体会这些分歧，无论对男对女都有不利。表露自己的真我，会使配偶发现自己的弱点和失败，这样做会完全否定一己的自尊。然而对女人来说，分享她的感情，就是她所寻求的目标。至于别人看见她的真我，在她来说并不是什么失败。妻子在维持自我的投资上，沒有丈夫所负出的大。

这个似乎的僵局并非无药可救。圣经

60 婚姻与家庭

在婚姻上所命令的爱，是要促进夫妻无所畏惧，促进彼此坦诚交谈的爱。信徒的爱所以能凌驾世俗的爱，并不因它的量大，而是因它的质高。它是一种不同类型的爱，是一种依照天上样式的爱。这也就是婚姻的钥匙。

回来看看所发生的问题。交谈的风险在于表露自己和披露短处。男人怕妻子要是真正认识他，便可能不会再爱他或尊重他，然而我们的不完全和不是神都知道。无论我们的样子如何，祂仍然爱我们，也会继续爱我们。在婚姻上开得灿烂的爱花，是从神性的爱得回来的，是要无条件的接受对方。这种情形应该给夫妻缔造良好的气氛，放心交谈，不愁被拒。

愿意冒险交谈并不等于保证交谈成功，因交谈所牵涉的不止在说话和聆听上，还有谈话的内容。想想在约翰福音八章廿一节发生的对话。主耶稣警告犹太人说：「你们必死在罪中，我所去的地方你们不能到。」这句话立即引起揣测，甚至有人以为主耶稣要自杀。这误解的产生，是因为主试图混淆视听？抑或这件事显示了交谈的一个问题？在每次交谈或交

换意见时，如果你容许我说实话，人多存有先入为主的偏见，或是已有的固执己见。因此，当我们听人说话时，我们可以听到他们在说什么，亦能听见他们絃外之音，或能够择而听之，只挑选自己要听的去听。这话是否听来有点混淆？但事实上，这些情形使交谈变得非常困难。因此夫妻之间的交谈必须坦诚。说话的必须诚实说，聆听的也必须留心听。

以下的比喻也许能帮助读者明白笔者的意思。妻子有一天告诉你，最近的天气炎热潮湿，使她在家中感到烦躁。这是她所说的话，但你会听到些什么呢？有丈夫会把说话译成她在埋怨家中没有空调；有人可能会以为，妻子是不满他的工作，因为他们不是住在海边的房子；或有人以为这是人身攻击，批评他还没有给屋子安装中央空调设备；最后，有人可能只听见，她说的只是炎热潮湿的天气，令她感到厌烦。她说话所产生的意思，完全在乎听者的演译。

对女性来说，交谈来得比较容易。然而不是说，女性在这方面毫无难处。女性因为比较感性，本性上也比较敏感。虽然

她的说话模糊，甚至模棱两可，她可能会以为丈夫明白她所说的。女性必须尽量以坦诚和理性的层面来交谈，而不是以感性的层面交谈。

讨论交谈的篇幅颇长，请读者原谅。然而需说的仍感意犹未尽，只待稍后再谈。

利百加与以撒

婚姻中最大的试验和最严峻的压力是养育儿女。以撒和利百加就是在这试验上失败。创世记第二十七章记载了他们这段悲惨的历史。虽然经文不是谈到怎样养儿育女，但章内却强调儿女能够在夫妻间造成压力。儿女尤其在十余岁的时候，更是在父母之间的挑拨能手。

让我们来看看事情的细节。我们读到的第一件事，就是以撒和利百加的分歧。这种喜好上的分歧很快引致目标上的差异。以撒爱以扫（创二十五28），而利百加却爱雅各。这分歧究竟始于何时？以撒喜欢以扫打回来的野味，而利百加却疼雅各，因他为人安静，喜爱留在帐棚里（27节）。说句简单话，他们二人都有自己的

偏爱，因为自己能得到讨好。这些看来似乎是小事，但许多父母，因儿女酷似自己或因天才横溢而引以为荣，于是对这子女产生过份偏爱。

在创世记第二十七章，喜爱的分歧很快使以撒和利百加之间产生距离。他们各自为自己的「宠儿」打算，谋求福利。你沒跟我说，我也沒跟你谈，计划都是在暗地里进行的。

任何离间配偶的事，只会在婚姻中制造更大的问题。如果养儿育女带来夫妻不和，夫妇必须先把问题澄清、正视，否则后果堪虞。夫妻各自我行我素，只会使情况恶化，招致悲剧收场。

为求达到目的，利百加必须施计行骗。她的行为始于欺，亦终于诈。最后必须把真理歪曲(46节)，方能掩饰其过。圣经沒有告诉我们，究竟以撒是否知道利百加在幕后摆佈。要是知道，对他们彼此的信任，会造成何等样的冲击呢！若以撒被蒙在鼓里，利百加的生活必过得忧忡，因为她必须天天背着丈夫而活，怕自己的谎言会被拆穿。

最悲惨的还是他们分歧的意见，所招致而来的失望。以撒失望，因他没有照原定计划给以扫祝福；虽然雅各得到祝福，但利百加自此再见不到她所爱的儿子，去世时心中还放不下以扫对雅各的憎恨，因他曾扬言要把雅各宰掉才肯罢休。

每股压力都可能分裂婚姻，也可能团结婚姻。在人类社会，养儿育女的挑战，带着各方各面而来的压力，这些压力应该把夫妻间的关系拉紧，又使他们更紧靠主而活。父母应该让儿女们看见彼此的立场一致。父母必须避免用「暗中的手段」讨好儿女，因为父母表明同一阵线的态度十分重要。

第六章

可悲的家庭(二)

雅各与拉结

倘若交谈是拿八和亚比该婚姻的礁石，而儿女又给以撒和利百加之间造成紧张气氛，比较和争竞的问题便是左右雅各与他爱妻拉结关系的发展。

事件载于创世记三十章一节，人所共知。雅各从利亚得儿子，但拉结却不生育。妒火中烧之下，拉结竟向雅各说：「你给我孩子，不然我就死了。」圣经指出说话是出于嫉妒，拉结当时的心愿极不圣洁，是由嫉妒而生，强要人有我有。

多少婚姻都是在争竞上触礁。年青人结婚时，把自己和前途作抵押来换取物

质，主要的原因是见别人拥有，自己也要拥有。他们并没有想到，别人有的是多年劳苦的积聚，而他们只想立刻到手。据估计，美国近年的离婚个案，主要原因多半是金钱纠纷。许多时候，缺乏金钱会造成埋怨，令彼此不和。没有定妥目标和次序，又没有作好预算，只知要即时满足一己之欲，欲望的满足稍一差迟，便被对方视为失败无用。

思想婚嫁的男女应该早在经济上作好打算，清楚了解自己的资源和能力。我们生活的社会，盛行先取后付的信贷。年轻的信徒在婚姻初期必须尤其审慎，免筑债台。

拉结渴望的动机不单不正，她的要求亦有偏差。如雅各所说：「我岂能代替神……」。拉结没有从耶和华那里接受环境，反而埋怨丈夫。以撒和利百加卻大大不同（创二十五21），他们向主祈求，结果得偿所愿。

许多时候，配偶都会看错方向，就如拉结一样。丈夫怨妻子，妻子反过来又怨丈夫，因为他们没有得着其他人所拥有的。一个指责对方预算差劲，另一个斥责

对方没有出色。不久双方就作出决定，夫妇一起外出工作，暂把生养儿女的计划搁置，直等经济「好转」才作打算。这不是说，妇女外出工作是罪，而是说只顾与他人看齐，拼命抓取物质却是大错。甚至世俗的社会学家也注意到，妇女外出工作带来的后果严重，它改变了家庭生活素质，也侵蚀了社会和婚姻素质。

有关拉结的最后一点，是她解决问题的方法，显然也是大错。为了要与他人看齐，她不惜指责丈夫，更诉诸那不能真正满足自己的权宜之计。我们若为了谋求得着别人所得的，结果只会招致损失，得不到真正的满足。更悲惨的，那个喊叫「给我孩子，不然我就死了」的女人，竟自食其果，她生了第二个儿子便雅悯，便真的死了。

拉结和雅各也有其他问题。雅各因为妻多，彼此诸多妒忌，这些问题在拉结和雅各之间也造成许多的困扰。详情可在三十章十四至十八节看见。

婚姻上，肉身发生的问题，往往源于错误的期望。追求时期因感情作祟，便会产生一些对婚姻不切实际的期望。婚后当

约束除去，夫妇会期待某些立即和持久的感受。当期望不达，彼此间可能变得退缩，以为对方缺乏「爱意」，甚或「真爱」。思想逆转可能使双方产生怀疑，猜疑彼此是否曾经真的相爱。他们错把感情经历当作舍己的爱(agape)。

在这至亲密的范围内，丈夫和妻子必须表现忍耐和谅解。丈夫不会因妻子弄坏晚餐而指她没有爱心，妻子亦不应因丈夫错贴墙纸而怀疑丈夫对她的爱。二人都应该承认需要经验和时候去学习。为什么在这至感性、至亲密（这与潮流传媒所说的相反）和至不属血气的婚姻关系上，表现出没耐性呢？肉身的反应因人而异，夫妻必须学习如何满足对方，这些学习并不是自然而来的。

摩西和西坡拉

从摩西与西坡拉的关系上，我们发现另一件大大破坏他们婚姻的致命伤，那就是妥协。这里我们所指的不是彼此在权利上的让步，而是在原则上的妥协。

让我们花点时间看看其中的细节。摩西在米甸人之地娶得妻子，神也恩惠地

赐他们两个儿子（出四20）。后来 神呼召摩西回埃及去，于是他与妻儿同往。突然在路上住宿的地方，发生了一件奇怪的事。圣经告诉我们，耶和華遇见摩西，想要杀他。随后我们读到，西坡拉拿一块火石，割下她一个儿子（不是两个）的阳皮，丢在摩西脚前说：「你真是我的血郎了。」

究竟事情的意义何在？要是割礼对神如此重要，为什么只牵涉一个儿子？摩西和西坡拉生了两个儿子之后，明显出现了家庭危机。摩西是希伯来人，无疑会争取替儿子行割礼。对西坡拉来说，这是件讨厌的事。问题如何解决？就是彼此妥协。从文中明显看见，一个儿子受割礼是讨摩西喜悦，一个儿子没受割礼是讨西坡拉喜悦。人人快乐，但 神却不喜悦。事实上，沒有一方喜悦。从西坡拉控告摩西的说话，我们可看见她对妥协极为不满，她是逼不得已才替儿子施行割礼的。

在婚姻上必须有让步的地方，但让步的范围应限于次要的事情。对墙纸的颜色让步是可以的，但在 神的原则上却不可以。

令人难过的是，我们有时能够妥协后者，卻为前者争持。神明显的原则，是不应妥协的。西坡拉无可奈何，最后还是要服从神。但做的时候，她还是心有不甘，边怨边做。摩西和西坡拉都没有分别，两人都是败者。

当分歧发生在圣经的真理上，他们必须一起去到神的面前，把问题弄清楚。当保罗处理友阿爹和循都基的问题时（腓四2，我知道这不是婚姻关系，但容许我借用这例），他并没有偏帮或建议一个中立的妥协方案。保罗只是鼓励她们要在主里同心。把所有分歧服在基督的主权下，虽然我们也许会有损失或丢脸的时刻，但也必须接受（腓四5）。

约伯和他的妻子；哈拿和以利加拿

我甚不愿意提到这些先祖的失败，他们的亏欠真的少之又少。

可是，从这两段婚姻中，我们也发现有点遗憾。当哈拿为以色列的光景哀伤，并因为没有儿子献给神而悲痛时，以利加拿并没有体会她内心的愁苦，竟认为她

的悲伤过份。以利加拿又把事情扯到自己的身上，以为哈拿要儿子过于要丈夫。

当约伯遭遇严峻的试炼，他的妻子也受了不少的苦，可是她竟然建议约伯：「弃掉神，死了罢。」

以利加拿缺乏体贴妻子，而约伯的妻子则没有在逆境中支持她的丈夫。

这事反映出男和女的基本分别。男人倾向对别人的需要迟钝，错以为妻子感情上的低吟是针对他。女人同样容易对丈夫的脆弱「自我」，缺乏支持和鼓励，只顾自己感情用事。

亞伯兰和撒莱

由于作头带领的失败，亚伯兰的婚姻便留下令人心痛和难过的回忆。这是与神的理想离得更远的妥协。亚伯兰推卸了他作带领的角色，转而让妻子去作决定。在创世记第十六章，长期不育的试炼最后把撒莱压得透不过气，他给亚伯兰建议借夏甲去得儿女。亚伯兰听从了妻子的建议，孩子以实玛利因此出生，嫉妒、憎恶、怨恨和争竞也同时在家中出现。当撒莱埋怨亚伯兰，当初不应听从她的坏主意时，

亚伯兰又再次把解决问题的责任推给撒莱，「使女在妳手中，妳可以随意待她。」换句话说：「妳喜欢怎样，就由妳作主吧。」

这个短视的回答带来即时及长期的悲剧，相信读者都不会陌生。虽然撒莱越位，但至终的责任还是在亚伯兰的身上，因他没有作头带领。

在生活的每个范畴，我们都习惯中央权力的模式，缺乏之，便会感到不安全和不自在。我们不会欢喜进一个「无政府」的城市。我们知道人的自然倾向必须受到约束，否则后果堪虞。因此，知觉权柄存在十分重要。

同样地，我们若要事泰家和，作头带领是必须的。否则，便会变得「各人行他们眼中看为正的事」，就等于是非不分的光景。无论责任如何艰巨，代价如何重大，丈夫必须按着神的标准作头带领，这是贵无旁贷的。

大卫与米甲

这段可悲的婚姻，见证了许多导致关系破裂的原因。当大卫从俄别以东的家领

回约柜，圣经告诉我们，大卫在约柜面前穿着细麻布的以弗得极力的跳舞。神的灵当时巧妙地称米甲为扫罗的女儿，而不是大卫的妻子。米甲看见大卫跳舞，心中就藐视他。当大卫回到家中，她竟然破口辱骂。

米甲显然只爱撒母耳记上十七、十八章的战士大卫，亦爱撒母耳记下三章的国王大卫，但对此章中的敬虔、谦卑男子，她却瞧不起，也放在眼内。她被称为扫罗的女儿，一点也不错。她显然只爱外表、地位、成就和尊荣，至于内在的敬虔却毫不关心。米甲批判大卫的话，实在是言过其实，她竟指控他在臣仆的婢女眼前露体。圣经明明的说大卫穿着细麻布的以弗得，她却冷嘲热讽，把他低贬。她攻击大卫最敏感的地方，就是他的自尊。她的目的是要将大卫置于死地。要是大卫不是一个属灵人，米甲大概早已得手了。

米甲的表现，说明了在讨论分歧时，必须注意一些特别的危险，就是人身攻击。当问题或分歧发生，万万不能攻击配偶；我们要针对的是问题，要诚诚实实的

面对它，要找出困扰的原因，并一起寻求办法解决，不要把问题愈弄愈复杂。

婚姻的成败要视乎彼此的尊重和信任，我们要竭力追求这些德行，任何破坏此关系的事情都要远而避之。

何西亞与歌篋

何西亚与他那放任无度的妻子歌篋的故事，实在令人心碎，同时亦是圣经以警傲尤的忠告。忠贞是婚姻必须的要求，不贞令人无法容忍。这圣经事例最不可思议的地方是，问题只出于单方面。错全在歌篋，丝毫不在何西亚。

在这里我们学到的重要功课，是在歌篋返回家中的时候。何等的奇妙，圣经中的三名浪子都在前门遇上同样的厚待。

此章完结时，我不为不忠求情，而是为所有在婚姻上遇上的伤痛和误解申诉。在这个人性最亲密的关系上，发生问题的潜力往往最大。那里行善的潜力愈大，作恶的潜力也愈大，这几乎是个自然的定律。包围婚姻的篱笆，维系婚姻的根基，渗透婚姻的空气，必须由以上所说的爱来组成，必须能够毫无保留地宽恕，毫

无条件地原谅。

第七章

路加叙述的家庭

今天市面上充斥着林林总总有关婚姻与家庭的著作（我想我也有份）。但在许久以前，神的圣灵早已借着一名生活于第一世纪的医生，给婚姻与家庭的题目，留下了辉煌的系列。从历史事迹和短文介引，我们看不见类似的题纲，可是从完全人子——主耶稣——的揭示下，我们可看见家庭生活系列交错地编织而成。所学习的功课珍贵非常，给我们这十九世纪后的人，留下许多真知灼见。我们这些提出新意思的人要记着，神在二千年前已经借路加把教训传留下来。在前面数章，相信大家已从神得到帮助，获得益处。

现在我们要探讨的是家庭生活的重要题目。笔者盼望此章能成为连接的桥樑，把两个相关的题目紧密联络。

现在让我们的思想回到新约时代去，到那所希腊的医院，找着那位我们熟悉的医科学生路加。按照当时的医学训练原则，细心观察和细节的病历记录尤为重要。作为一位观察者和事实的校对者，路加的观察能力会受当时的伟大教师主耶稣的影响，变得象手术刀般的锋利。那时候资源短缺，医生主要是靠观察和聆听来断症下药的。

无怪乎，神的灵选上这位年青医生，使用他的技术和能力，在他得救之后用以写出非常感人和十分温馨的福音。注意路加本人怎样说：「这些事我从起头都详细考察了」(路一3)。无疑，路加曾花时间查问马利亚许多有关主耶稣童年和少年的往事。路加用他的笔触在圣经的画布把主的生平一幕幕地勾画，使我们能对所发生的事情心领神会，我们实在也欠他不少。路加所声称的「知道」，乃是他透切考察的成果，绝对不是人云亦云的传说。

路加的写作是本着对人的关心。在他

的福音中，到处都可读到有关寡妇和妇女、财主和讨饭的、眼泪和接触、祷告和赞美、筵席上的交通和家庭生活。以上最后提及的正是我们现在要探讨的题目。能从前章的婚姻负面例子，转到路加所描述之夫妻的美德，实在叫人有心旷神怡的感觉。

在路加福音头一章，我们遇见一对在婚姻生活上刻记着崇高理想的夫妇。他们生活在希律的日子，正是一个世风日下的时代。当时的神学家，正为着离婚的问题争论，要把个人的欲望合法化。稳定、从一而终的婚姻，被结结离离的制度取代了。希律的宫中也缺乏道德的美誉，王位的继承人竟向兄弟横刀夺爱，抢了他的妻子。就是在这种气氛下，出现了一对夫妇，他们的生命刻记着公义、无可责备的特徵，但令人遗憾的是他们不能生育。他们的结合乃遵照 神的话语，因为利未人只准与利未人结合(路一5)。对于路加所描述的三段婚姻，若只用三言两语，实在无法详述。但我们可以给它们冠上以下的标题：家中的和谐、作头的带领、和沉重的负担。

撒迦利亚和以利沙伯这对年老尊贵的夫妻，共同生活了不少的年日，分享过生命中的福气，也分担过不少的辛酸。然而，在他们心中，也许尤其在以利沙伯心中负担最重的，是她不能生育。在他们的生命路程上，画上了一道愁云，正象路加福音所记载的两名途人，满腔惆怅(路二十四 21)。他们虽然为人公义，但婚姻上的不育使他们在族人面前蒙羞。

在这时候，神差遣一名使者来到这位忠心的祭司面前，对他说：「你的祈祷已经被听见了。」从说话可知，他们可能私下替自己祈求儿子，或可能撒迦利亚身为祭司，正为着国家蒙拯救之事祈求。无论读者采取哪一观点，撒迦利亚显然是名有智慧和体贴入微的丈夫，多年来曾与妻子分担她个人的忧伤。他曾学会了支持、体贴和了解的功课。

留心神的灵之笔尖所触之处：在四十节所说到的家是「撒迦利亚的家」，而在六十至六十三节，显然说到他们同意孩子的名字。撒迦利亚虽成为哑巴，但在这重要的事上，他并没有向妻子缄默。以利沙伯欣然以丈夫的说话作为权威，给孩子

起名约翰。路加福音第一章完结时，我们看见一幅幕幔降下，落在这对夫妇的身上，他们实在享受到彼得所说的「生命之恩」。在巴勒斯坦的某山区，并在犹大地的一些城镇，我们可想象得到这对可尊可敬的老夫妻，一起共渡晚年的光景。而撒迦利亚最后记载在圣经上的说话——「平安的路」，相信仍然萦绕在当地居民的耳中。

路加福音首两章，也给我们介绍了马利亚和约瑟。路加按着他的惯例，似乎是以记述马利亚为主。马太的记载是强调主的合法王权，因此强调的角色是约瑟。可是在思想路加的记载时，我们可看见不少感人之处。对马利亚来说，约瑟显然是她在地上的依靠。我们看见约瑟甘冒个人的耻辱，愿付一己之代价，对怀孕的马利亚作出悉心的照顾和保护。在他俩人身上，证实了舍己的爱的一个高尚境界。约瑟不惜代价，保护、带领马利亚，在路上陪伴她(4-5节)，生产时照顾她(16节)，无论是上耶路撒冷遵行律例的要求，或在回拿撒勒的归途上，约瑟都形影不离。在任何阶段，他都没有丢下她，去出席更「重要」

的应酬约会。

他们的家也刻记着以主为先的属灵印记。圣经告诉我们，这对父母每年都上耶路撒冷过逾越节(41节)。我们不可忘记，他们并非富户地主，而是贫苦大众。对于一名自僱的木匠，是没有休息的，上耶路撒冷的路费又是不菲。但神在他们生命中得着优先的地位，困难没有拦阻他们敬拜。可见在婚姻中，属灵领域的顺服与和谐，是不可缺少的。

有一件细微的事，虽发生在马利亚的错上，却十分感人。当她与约瑟在殿里找回孩童耶稣，马利亚虽出于善意，却错误地斥责说：「看哪，你父亲和我伤心来找你。」甚至在这件事上，马利亚也没有超越约瑟的地位，她先提约瑟后说自己。这似乎是琐事，可是人往往是看重自己的忧虑和伤心，过于他们配偶的。

我们初次认识百基拉和亚居拉，也是从路加的笔下。虽然保罗对他俩的认识更深，这是我们可以肯定的，但介绍我们认识他们的却是路加，他们也给我们留下一个不灭的印象。在本书前各章，我们已谈过这对夫妇，但容许我花点篇幅，再谈谈

他们在使徒行传十八章中，分别向保罗和亚波罗的款待恩情。这恩情不断地增长，直至影响地方教会(林前十六 19)，后来更影响外邦人的众教会(罗十六 3-4)。这件事给已婚人士学到又一重要的原则：你只要在一神所给你作的事上忠心，你事奉的范围便会得到扩张。

他们到哥林多虽是为势所迫，是因革老丢之命令，可是，他们一到哥林多，事奉便立刻开始，没有受环境的限制而停止。因为他们肯负责任，便在一道上信心增长，大有胆量。机会的门户也为他们大开，叫他们的事奉使众教会大得益处。

现在让我们花点时间思想路加福音中的家庭生活。我想大家会注意到两个家庭，第一个住着一位完全的儿子；第二个住着一位完全的父亲。

在拿撒勒生活并非一件易事。拿撒勒是一处毫无美誉，甚至受人歧视的地方。相信这种地方对孩子的成长，并不理想。然而这里正是 神指示约瑟和马利亚建立家园的地方。拿撒勒的瘠土能见证这前所未有的、 神儿子至独特的成长。一方面，这件事来得十分自然，但在另一方面

卻是极不自然。

首先让我们看看有关约瑟和马利亚的几个细节。圣经告诉我们，马利亚「把事存在心里，反复思想」(路二 19)，二章五十一节又说：「他母亲把这一切的事都存在心里。」我从这些经文并其他的经文中，学到一个功课，就是我们必须从我们的孩子身上学习。当然，这孩子的性情独特，这点我完全知道，而马利亚心里的默想也与别人不同。可是，其中的宝贵原则却不容忽视。如果我们要帮助儿女成长发展，我们必须用时间去学习观察他们的短处(主要是沒有的)和优点。这方面我们稍后再详谈。

当我们继续读路加福音时，我们再读不到约瑟的事。可是，福音中对约瑟两次记载，我们却不能轻忽，以免错失里面的教训。其中一次我们已经提过，就是约瑟每年到耶路撒冷守节。圣经告诉我们，主在安息日进入会堂是「照他平常的规矩」(四 16)。究竟这些虔诚的习惯始于何时？当然我们知道这是主自发的，但笔者希望指出，让神居首位的习惯是约瑟教导家人自小养成的。履行属灵的责任一直

是约瑟的习惯；他的儿女也效法了这敬虔的榜样。在认定优先次序的事上，儿女很少超越父母的。要是父母没有恒切聚会，休想儿女会把聚会看重。

容许我转往马太和马可福音中，说明另一点原则。在马太福音十三章五十五节，我们读到约瑟是一名木匠；而在马可福音六章三节，主耶稣被称为「那木匠」。约瑟显然将手艺传给儿子，为他的将来作好准备。聪明的约瑟有计划地训练自己的孩子，希望他日后成材。我当然知道这位儿子是与众不同的，心中早已深藏永远的目标和计划。然而在常人的家庭水平上，约瑟照顾家人，也为他们将来打算，这榜样实在不能不表扬。这事叫我们想起主在拿撒勒早年的一件事。

记得路加福音二章结尾一节难明的圣经吗？「耶稣的智慧和身量，并神和人喜爱祂的心，都一齐增长。」笔者现在不是要尝试回答这节圣经中所有的问题。这重任应交给那些更有才幹的人去办。我只不过想指出，作为父母的，有责任照顾孩子的四方面发展。「智慧」是感情、智育生活方面；「身量」指身体成长

方面；「神的喜爱」是属灵生活成份；「人的喜爱」是指群育的发展。容许我说一些不是人人立即同意的说话。我相信父母不单在其中一方面有责任，而是在每一方面都有同等责任。我们强调灵性上的成长，因为它的果效深远。但照顾孩子身体的成长又岂容忽视呢？要是你的孩子懂得背诵一节一节的经文，但身体卻骨瘦如柴、营养不良，你会感到自己是个成功的父母吗？你当然会承认你在孩子的健康和灵性的增长上，都有同样的责任。可是，孩子若在感情和社交的发展上失败，我们亦难辞其咎。如果你仍有怀疑，请你用点时间来想想，社交生活或感情生活上的不正确，会否给属灵生命带来永远的祸害？父母必须好好地照顾和调整这两方面，务使孩子得着灵性上的裨益和帮助，不容疏忽。不必要的禁锢和过度严苛的纪律，只会伤害孩子社交的适应力，以致永远扼杀他为神作见证的能力，或甚至使他难与弟兄姊妹相处，造成的伤害可能影响一生。

此章完结前，让我们来看看路加福音十五章中一位完美的父亲。这位父亲给家

人预备了一切所需，可是，一天小儿子决定要离家别往，父亲虽然内心伤痛，却没有加以阻止，只好忍痛让他去了。当儿子远离父家，道德堕落时，他从父亲家中早年留下的印象却仍然存在。儿子知道，心中也常想着那起居有序的家。他不但认识父亲的家，更认识他父亲的心。他对父亲十分了解，知道父亲起码会怜悯他、接纳他。

当我们的儿女离开家庭，他们会记得我们些什么吗？神把他们托付我们这十八年或以上的年日，我们在他们生命中留下了些什么印象？究竟儿女是否真正的认识我们，知道能从我们身上期望些什么吗？这种认识来得既不容易也不方便。它牵涉代价的付出，不单是时间的代价，更是感情的代价。我们愿意儿女听从我们的说话，我们必须先愿意聆听他们的讲话；为人父母的，有时也需要求神施恩，帮助我们去承认所作的判断是错误的或是鲁莽的，这种态度能使我们的儿女认识我们，并建立对我们的信任。

路加福音第十五章的父亲并没有给儿子关上大门。你也许会加上一句，回家

必须合乎父亲的条件，而不是儿子的条件。这话是真的，可是为父的岂不带着沉重的心情，天天在家中难过和焦虑，耐心地等候浪子回头吗？这一点永远值得表扬。怜悯、爱心、宽恕和恩典，全部可以在这个比喻的家中丰丰富富的找到。我们听不见「我早告诉过你，结果必会如此如此」的责备，也听不见严苛的警告。这位父亲掌握的时间既完美又准确，充份表现父爱的完全。他没有把压伤的芦苇折断，也没有把将残的灯火吹灭。

甚至在处理从田里回来的大儿子时，这位父亲的性格品质亦是我们作父母应该争相效法的。他不但有耐性，而且能善言相劝。父亲出到儿子那里，并没有拘泥尊卑礼节。他没有怕「丢脸」或被视为懦弱。父亲虽被夹于两难之间，一个曾经浪费放荡，一个傲慢不饶，可是他却没有失去控制，大发脾气。他唯一情不自禁的时刻是在接纳浪子的时候，他无法压抑喜乐的泪水，也禁不住连连赦免的亲嘴。

在儿女面前切忌失控，管教时不可容怒气冲昏，疼爱时也不能暴露弱点。无论是疼爱和管教，至终的目标必须是为着儿

女的好处。

读者也许能替这段简短的默想加长补短。可是文章的幅度远不及文章的教训重要。愿我们也象撒迦利亚和以利沙伯，一起分享生命，分受生命的担子和福气。愿我们也象约瑟和马利亚，能共渡患难，在受试炼时彼此支持。路加福音第十五章的完美父亲，并不是要影射我们的长短，乃是要成为我们的理想目标。马利亚对儿子的深入认识，和约瑟关心家人的灵性和社交上的发展，都给我们一个良好的榜样。

第八章

独身的景况

总的来说，今天社会上的人还是看重婚姻的。「理想」的生活仍然是由一个家、两个孩子、一辆汽车和其他能够支付的享受所组成。安全感与成功、成就与被他人接纳，似乎都不能与婚姻脱节。这种对婚姻的想法可能在召会中，有过之而无不及的现象。许多召会看重的都是夫妇，而妇女的价值往往也与她的丈夫和丈夫的地位连在一起。许多召会的活动亦是以家或家庭生活为中心。

面对这种情况，独身人士要克服的障碍颇不少。有许多人会开始把他们看成被拒、被弃的一群，被视为未达到受接纳的

水平。包围着单身人士的都是一些白眼，认为他们失去价值观，甚至失去了生命的目标。六月份可能是个令人伤感的时日，与自己同龄的朋友均佳期即至，手拉手的步入幸福的未来。週年聚会本来是带来新希望的时刻，每每却是另一次的失望和惆怅，也许又是另一次的打击，另一次的被拒，盼望友谊和美满将来的梦想又再度粉碎。

我们来到圣经面前，面对着一个难题。主耶稣说：有些人注定独身，因为他们「生来是阉人」，也有一些是「被人阉的」，而另一些却是「为天国的缘故自阉的」(太十九 12)。虽然有些基督徒可能为神国的原故选择独身，但在我们所接触的独身人士中，有很多不能被列入以上的类别。对很多人来说，问题出在伴侣不足。虽然有娶不到妻子的年青男子，但难找到对象的往往是姊妹居多，因为男女比例出现差距，以致某些人过着独身的生活。独身男士与独身女子的处境显然大有不同，但本章所谈的独身问题，将专注在女性方面。

在这方面圣经能给我们什么帮助

吗？圣经对这些问题完全只字不提吗？我深信 神的话语在这个难题上，在这个令人心烦意乱的领域上，自有它的答案和指示。但我们必须先去掉一些善意卻有害的观念。

我们应该怎样看未婚人士？有时我们称她们为「未认领的宝石」、或「纪念弟兄错失的碑石」或「未完满的生命」。这些说话使我们想到，未婚者虽是独身，卻仍有其价值。说话虽不含恶意，卻是既有害又错误的，最严重的是它们不合乎圣经。话里带着某点奚落，暗指独身不对，甚至不正常，或暗指这不是正常人所患的病。

想想这些说话的隐晦含意吧。独身的弟兄姊妹真的是未认领的宝石吗？为什么他们不能被视为是对他人有用的宝藏呢？环境是那位造他们并控制他们生命的神，按着祂的美意塑造出来的。说独身的姊妹是「纪念弟兄错失的碑石」，是暗示姊妹独身是弟兄的错，是弟兄把她们迫上独身的道路。又暗示 神的旨意被扭曲了，事事离了正轨。

有人失掉亲人，你会说 神对事情失

去控制吗？你会持着这种态度去嘲笑别人的不幸吗？独身对某些人来说，可能就是神的旨意，虽然这样的回答没有减轻独身者所受的试炼，但却给他们带来莫大的安慰。

我们怎样看独身？独身女士又怎样看自己和自己的环境呢？

有些独身是出于选择，或出于牺牲。意思是为了顺服神的话语，拒绝那些未得救人的青睐和邀请，或推却那不合乎神旨意的关系，这便是牺牲。一切顺服的精意在于牺牲：牺牲自己的旨意，去顺服神。并且，这类牺牲从不会带来损失。因此我们不能用消极的态度去看这种牺牲。

不婚是神在人生命中所命定的，也许是神带进那人生命中最重要的一环之一。虽然保罗在哥林多前书第七章曾强调过独身的好处，可是多数人却不以为然。于是，经文被误认为只写给那些想结婚却没有机会的人。这种观念替独身人士增添了许多的难处，带来寂寞、失望、丧失尊严、内心不安等等的困扰。在这方面，相信未婚人士还可举更多的例子。

基督徒面对的困难，答案可在主里找到。这说话对某些人听来，似乎太天真太简单，一点不象心理学家的超然学说。专家说：只要把密集的肉欲改道，变成属灵领域的力量，烦恼自然消除。可是，事情并非这样简单。这种方法无法舒缓未婚人士的压力，更不能释放他们脱离对镜自怜的情况，亦不能给与们任何慰藉。他们需要的是个答案，不是一点修饰；是个解答，而不是一点麻醉剂。

独身弟兄姊妹必须抓紧独身是神的旨意，起码在生命现阶段是这样。独身的如要结婚，他们将来诚然还可打算。我们读到哥林多前书第七章时，若以为保罗说话的主要目的是婚娶，经文便对我们益处不大，这点我们稍后再谈。我们若等候神赐下配偶，必不会白费时间。因为用上的时间能使我们明白神的旨意，并认识我们对对象的要求，又使我们看清楚婚姻的真正价值。我想起一位年青姊妹最近讲的一句话，我认为她说的比我写的更有力量。她说：「当我想到那些在我较年轻时吸引我的男性，我便感到战慄」。

当保罗提笔写信给哥林多信徒，对象

是一个处于不道德社会中的召会，信徒在其中为神作见证。哥林多城世风日下，情欲横流，道德败落极之严重，可是，当时无人加以制止。社会风气堕落程度之差，在英语中，后人用「哥林多人化」(Corinthianize)的说法来形容人道德之堕落。在这种环境下，哥林多的初信徒对基督徒的婚姻，和肉身的亲密关系便发生了疑问，这是可以理解的。保罗在哥林多前书第七章所提的，正是针对这方面。

从哥林多前书七章一节至十六节，经文大部份谈到婚姻和婚姻的问题，读者细读必会得益不少。从十七至二十四节，我们可以学到：

委身的原则

经文中保罗所强调的一个原则是，必须珍惜神放在你身上的价值。「你们是重价买来的」(23节)，而每个神的儿女都是神所看重的。我们千万不可把自己的「不配」与「没有价值」的观念混淆。无论是独身或嫁娶，各人和各人的生命对神都十分重要。这是保罗在这段经文中所强调的。我们必须摒弃自怜和自弃的念

头，要抓紧主对我们的生命和价值的重视。

按此亮光，我们必须诚实面对独身弟兄姊妹的难处，然后把我们的态度调校。已婚弟兄姊妹对独身弟兄姊妹的态度或看待不当，往往会加重他们的自卑感。圣徒间是没有等次划分的，没有所谓二等圣徒，却有思想二等的人。每个神的儿女在神心中都十分珍贵，对那些希望得着神心意的人，他们也应该同样珍惜。

我们也要接受神带领我们所进入的环境。文中提到一些刚得救的人，他们对自己的婚姻关系或社会关系产生了种种疑问。但保罗强调：「各人蒙召的时候是什么身份，仍要守住这身份。」(20节)这原则同样应用在独身方面。我们毋须感到事情不受神的控制，以为除非结婚，否则便无法真正完成神在我们生命中的目标。保罗在下一节经文便谈到这事，并强调要把握每个机会服事神。注意第二十一节，「你是作奴隶蒙召的么，不要因此忧虑：若能以自由，就求自由更好了。」若把二十一和二十二节改写，大概可译作，「不要成为环境或他人的奴隶。」

许多人以为婚姻是基督徒事奉神的通行证，于是坐下来等待，以为不结婚，事奉便不如别人。却不知这种对镜自怜、缺乏自信和对神的计划误解，都可能令人麻木瘫痪。保罗清楚指出，圣徒要在原来的地方和原有的环境中寻求事奉。这说话会对独身弟兄姊妹作出过份要求吗？如果你现在就在生命中尊重神，寻求祂的喜悦，并按着祂的旨意行，我要告诉你，你现在所领受的不是「次美」，乃是「至美」。不要等到结婚才开始，现在就服事神吧！如果你现在就是行在神的旨意中，你已经掌握了一个完满、丰盛、有意义的人生。

我们在文章稍后将一起读到圣经中的一些独身人士，思想他们的事奉。现在我要强调的是：生命不始于婚姻，而是始于得救。现在你就要寻找事奉神的机会，不容等待。独身的人也许会发现，独身使他们在事奉上缺少某些利便。我认识许多人想要结婚，原因是要把这些「利便」作为买卖，但同时也换来一些「婚姻」上的难处。神既已把你放在你现在的地位，又赐给你事奉的机会，你的独身也许

只是暂时的

很少独身人士会了解婚姻生活所带来在时间上的要求，当除卻了婚姻的浪漫成份，剩下来的责任和要求，实在是数之不尽。随着时间过去和孩子的出生，担子愈来愈重的压在已婚人士的身上。独身弟兄姊妹能献给主和其他人的时间，远比已婚的多。未婚的年日，也许延长，卻给灵性长进和更深认识救主带来了良好的机会，这些都是独身的利便。再者，一名缺乏社会经验的早婚姊妹，会失掉许多学习倚靠主的机会。

最后，保罗恳求圣徒，无论 神把他带进什么环境，他都要在 神面前守住(24节)。学习与 神相交是每个信徒在任何环境中必须做到的。

属神的次序

神的原则有永恒存在的能力，凌驾文化、时间和环境。保罗在第二十九节用委婉的说法把这重要的真理带到我们面前，「弟兄们，我对你们说，时候减少了。」事实上，保罗是把主耶稣在马太福音六章三十三节的教训，以类似的现代译法写

出，「你们要先求祂的国，和祂的义。这些东西都要加给你们了。」记得主耶稣说这话的背景，祂正责备人不应充满忧虑和贪婪。祂的话今天仍有功效：把 神放在首位，让祂安排生命，结果万事必好。

在这里我要提醒读者。以上的经文不是说：如果我把 神放在第一位，祂便会赐我生命的伴侣。在马太福音第六章，主耶稣所说的是生活上的需要，就是一个服事 神的人在生活上的需用。如果主认为你需要伴侣，祂会按祂的时间替你预备。但在这时候，你要把 神放在第一位。不要因为渴求得着伴侣而分心，使你的事奉偏差。

有人寻求配偶时，会用马太福音七章七节的说话给自己作为信条——「你们祈求，就给你们」。但天堂并不是某百货公司的分店，以为货物可以今天订，明天取。万事都要按着祂的旨意和时间。

保罗把婚姻列在服事 神之后，其中的一个原因是：婚姻只是暂时的，而我们与 神的关系和向 神的服事却是永恒的。要是把目前暂短的事看得过重，只会在永远中带来遗憾，这可不是最悲惨不过

吗！

当想到独身和未婚弟兄姊妹如何能服事神，我脑海中出现了许多的经文，盼能给予弟兄姊妹支持和鼓励，希望他们谨慎行事，将一切为神摆上。就单看以弗所书五章十五节，我们不应就要爱惜光阴吗？

在哥林多前书第七章中，还有一个更主要的重点需要讨论。在三十二至四十节，保罗提及

独身的样式

保罗最大的希望是(32节)，人人专心事奉主。对他来说，独身生活有其便利之处。这未必是每个人的情况，保罗亦坦白承认这点。可是，独身对他来说却是个益处。

容许我利用圣经的一些著名人物，给这原则举例说明。这些人物中，有些是一生独身，有些是在结婚前必须完成重任的，两者都值得我们留意。

马利亚和马大的名字，在圣经中几乎象徵款待。她们的款待使伯大尼被列入圣经的篇幅，伯大尼亦被称为「马利亚和马

大」的乡镇(约十二1)。虽是独身，这两位姊妹并没有坐待闺中，等候佳期来临，然后才开始事奉。她们看见需要便立刻伸出援手。款待主和主的门徒成了她们的事奉。主和门徒所需的一切，也在这伯大尼的家中得到照顾。她们不单供应膳食，还补足其他日常需用。马大照顾身体的需要；拉撒路负责社交生活和相交上的感情需要；而马利亚却供给属灵上之需要。笔者并不是暗示他们三人有不同的属灵程度，而是希望指出他们三人都融汇在款待工作之中。

独身的情况不应妨碍你招待主的百姓，或使你的家成为一个属灵海港。事情的成就，全视乎我们在生活上的安排。无论如何，我们应尽力而为。这种事奉也需要智慧和谨慎的态度，但事奉的机会却是无可限量的，所得的奖赏也是难以计算的。

多加的恩慈善行在圣经中的记载虽是短短的几句(徒九36-43)，却已流芳百世。多加事奉突出之处在于关心别人。她是圣经中唯一被称为门徒的女性，从这一点我们就可以看见她舍己的特徵了。她效

法主耶稣的样式，为他人舍弃自己的生命（徒九36），她以善行闻名遐迩，为那些比自己不幸的人作出牺牲，她虽只得一人，却成立了援助寡妇一人办事处，造福了不少当时的信徒。这里我们看见一名不受其他责任干扰，专心一意把自己献与他人的姊妹。

坚革哩教会的非比，借着圣灵的妙笔在圣经亦留下辉煌不灭的一页。她一心专注召会的事工，对所有的人都持着同样慷慨的态度。她替姊妹们留下美好的榜样，证明了姊妹在 神所赐的范围内能发挥作美事的功效。圣灵所使用的话，说明她的负担和劳苦，对保罗来说她是一大好帮手，对坚革哩召会亦然。实际上，独身的条件使我们更能支助 神的工作和 神的百姓。

保罗和提摩太似乎也拥有这种长处，成为他们专心事奉主的好本钱。圣灵在他们生命上的要求，要是他们同时有家庭责任，便很难胜任。

以上的例子足以让我们看见，生命的精意并不一定在乎婚姻的状况。自尊、事奉和与 神相交，完全与婚姻无关。这些

事的取舍全在乎你的态度，而不是你的婚姻状况。

略读一些旧约的人物，会给我们带来宝贵的看见，使我们得着有关独身问题的答案。

保罗在哥林多前书七章廿六节说的话几乎是耶利米生命的阐释。「因现今的艰难，据我看来，人不如守素安常才好。」提到耶利米，我们几乎可以听到有人在叹息，那「孤独和流泪」者、「那寂寞的先知和哀鸣者」。何等贴切！独身人士实在可以从耶利米的生命得到安慰！

在耶利米书十六章一至三节，神禁止耶利米娶妻。有人会狡猾的加上一句，神只说「在这地方」，意思是在耶路撒冷，但耶利米没有这种狡辩。从这儿看来，耶利米从没娶妻。他的事奉和为神所站的立场都是刻记着孤单的特徵。在第十五章十七节，他哀叹自己独自静坐，是因神的话语。在第十六章，他又再发现，他必须独居，原因也是因神的道。他从没试过一天辛劳完毕，回到家中得着贤妻的慰藉，也从没有得着配偶分担他的担子和忧伤。无论昼夜，他都是孤身作战。

神呼召耶利米在自己的环境中学习神(耶十五20-21)。他也是实行以下说话的先驱。「我并不是因缺乏说这话，我无论在什么景况，都可以知足，这是我已经学会了…我靠着那加给我力量的，凡事都能作。」(腓四11、13)

另一位值得我们学习的是但以理。他无疑是因人的原故而成为阉人，可是但以理和他的三位朋友没有自怨自艾，或感到失望；反而竭力把神放在首位。他们虽处于恶劣环境，仍然察验神的信实。从他生命中，我们学到朋友的重要。独身人士需要友情来平衡他们的生活，需要朋友与他们分享经验和习惯，借此获得稳定平衡的生活。

逆境可能把但以理和他的朋友聚在一起(一6-7)，因为彼此同舟共济，同是被掳。不久，在数目众多的被掳百姓中，他们开始分享属灵的信念(一11-13)。我们要提防那些亲密而缺乏属灵分享和负担的友谊。但以理与朋友之间似乎不存在任何的嫉妒(一17)，反而只有彼此的关怀和珍惜(二49)。但以理得着的，是一班患难知己、同心的战友(一17-18)。

虽然如此，但各人也有各人单独受到试炼的时间。三名希伯来仆人进入熊炉时，但以理没与他们在一起(三章)。但以理被下在狮子坑的一夜，他的三位朋友也没有与他同在(六章)。教训虽不十分明显，但却不容忽视。我们不能要求朋友事事与我们相同，无论是在所走的道路上，或所受的试探上，神使祂的儿女个别经历不同的环境，而这环境只有他们自己知道。

这四名被掳的希伯来青年没有赖在地上，为他们的逆境哀哭流泪。无疑，他们所过的生活并非自己所选择的，可是他们却善用所处的环境，让神得着荣耀。他们另外的一个特征是，依照智慧传道者的原则而活——「凡你手所当作的事，要尽力去作」(传九10)。

大卫与约拿单的关系写照了独身人士在友谊以外的一些宝贵原则。大卫与约拿单初次认识可能是十来岁，友谊也从此开展。他们彼此相爱之心非常单纯，没有任何利益动机，是毫无附带条件的。大卫没有利用友谊来操纵约拿单，借此达到自己的目的。他们唯一关心的是对方的名誉

和安危(撒上二十34；撒下一18-27)。在患难时互相鼓励(二十三16-18)、互相关心(撒下一18-27)，彼此信任，彼此坦诚(十九2)，这都是他们二人友谊的特徵。

未婚的基督徒必须培养友谊，并要在这关系上付出，不可只顾收取。他们必须愿意在自己的权利上让步，不以自我为中心，更要避免试图利用关系操纵别人，或利用别人的内疚感或同情心去达成自己的目的。这些友谊对独身信徒的感情幸福和灵性平衡，都十分重要。

年长成熟的圣徒必须给予独身弟兄姊妹谅解、帮助和鼓励。换言之，要待他们如常人，如基督徒，不应存有可怜或可疑的心术。

独身的弟兄姊妹也要改变对自己的观点。就如，另一位独身基督徒所写的，「独身也许是无可选择，后果和环境也不一定可以选择，但喜乐和满足却在自己手中。」请谨记，你的生命对神是至重要和至珍贵的，神十分重看你。无论是独身或已婚，在奉献、相交、事奉和成功的机会上，我们可以选择得着满足和喜乐。

所写的未必足以回答独身人士所经

验的种种问题。笔者只希望本章能解答许多信徒所面对的一些困难而已。

第九章

墮胎的問題

一九七四年八月九日在白宮的東樓，美國總統福特(President Gerald Ford)正向全國人民演說。演詞的開場白，是一句他任內最令人難忘的話，也是整篇演詞中令人印象最深刻的一句——「我們長久以來的民族噩夢已成過去」。福特總統所指的，當然是水門事件，那是美國總統史上，首宗因政治和法律醜聞總統被迫下台的案例。福特先生的說話真誠懇切，卻沒有注意到美國的最大噩夢在數月前已經開始。

在十九世紀，美國各州紛紛先後通過保障未出生嬰孩的法案，直至一九六六

年，除非有明显的医学理由，堕胎在各州内仍属违法。到二十世纪，堕胎的现象开始在欧洲各国愈见普遍，也愈来愈被人接受。在六十年代末期及七十年代初期，纽约成为第一个放宽堕胎法例的城市。最后在一九七三年一月二十二日，美国的最高法院，在臭名昭彰的韦特(Wade)与罗尔(Roe)诉讼案中，正式通过了堕胎的合法化，条件是在怀孕后的六个月內，若在产前三个月则必须出示医学理由。自始噩梦开始，至今仍然继续。

今天在美国，每日有超过四千宗的堕胎手术进行。每年的数字更超过一百五十万，堕胎已经成为国内第二普遍的手术。现在出生婴儿与堕胎的数字已成二比一的比数。最令人发指的是，超过百分之二十九曾堕胎的妇女，再次堕胎。

基督徒对杀掉未出生婴孩，直觉上感到嫌恶。这种属灵的本能非常珍贵，尤其在这个对圣经冷漠、迟钝的世代。这种本能必须从圣经中获得巩固，否则也会因时日过去，退化成一种措词华丽的声响，或变成一种偏袒的成见。请读者们花点耐性，与我一起探索圣经的原则。

当一名受人尊重的长老知道我打算提笔撰写此题目，他的反应十分独到。他指出要写此题目，十分困难，他说：「你不会在史当氏、杨氏或郭顿氏的引得中得到任何帮助。」这也是实在的。可能事情太明显反而使我们不能看见，更认识不到圣经所说的一个强烈论点。因为旧约时代的一大憾事不是怀孕，而是不能生育，与现代的看法完全相反。昔日，儿女是被看为耶和华的产业(诗一二七3)，腹中骨肉正是耶和华的赏赐，也是福气的印记。没有旧约圣徒会想到堕胎，拉结曾经威胁雅各，如果他不给她孩子，她宁可自尽(创三十1)。神的目的和心愿，从伊甸开始，就是要人在地上「生养众多，遍满全地」(创一28)。

在我们未从圣经中看这个题目之前，我们应该仔细研究这控制生育的现代哲理，为何蔓延得如此如火如荼，甚至被立例成为合法化。

十八年前，我在人数超过一百的同学面前，背诵那医学誓言(Hippocratic oath)。誓言内容包括不可堕胎。那些违背誓言的，将受同业鄙视，更会受到法律和医学

协会的制裁。就只在数年前，此罪行仍被视为极之醜恶，如有人触犯，必遭同行轻蔑、弹劾。究竟是什么使人的观念来了一个一百八十度的转变？为何最醜恶的在短短的十五年内竟摇身一变，成为最被接受的行为呢？

问题本身错综复杂，答案亦非三言两语能够说明。总的来说，在六十年代末和七十年代之间，出现了两个非常明显的哲学思想，影响了当代绝大部分的群众行为。我明白这些思想不一定出现在前卫人士的脑海中，但思想的效应却在十年之后仍然控制着群众的心思意念。

这些哲理首先繁衍出一个「我」的世代。人人都认为找寻自我，自我居首是一件正确合理的事。事实上人们是把原始森林的思维带进人类的文明，以致每个人都只为自己打算。这种思想过程的最后结果是，人人有「权」替自己谋求最大的幸福。

与此同时发生的，就是后果与行为无关的理论。这理论好象在鼓励人妄顾后果，尽量任意而为。在人的思想中，他们迷信科学、科技和金钱，认为它们能解决万难。要是真的糟透了，当这些都解决不

来时，你与高官拉上的关系，便能作出妥善安排。至于神不可褻渎的律法，「种瓜得瓜，种豆得豆」的定律，卻被视而不见，听而不闻。

其实，这两种思想路线一点也不新鲜，早在伊甸园已初露头角。今天，它们只是以新形象面世，叫人毫不犹疑的把它们接受下来。

这两条思想路线的结合，使我们对怀孕产生一种新的看法。人们不再单纯地接受怀孕的事实，现在他们有「权」去决定孩子来的时间是否适合。要是孩子来不逢时，或孩子的出生会干扰了他们的事业，他们认为把胎儿「了结」也是件合情合理的事。因此他们便发明了华丽的词藻，说这是个不受欢迎的孩子，而墮胎是自己控制身体的权利，并千万种其他委婉的说法，託辞掩饰他们自私、不负责任的陋恶行径。

在本文中我们将看看这些用语是何等肤浅浮躁。现在请容许我简单指出一个事实，假如沒有明显的经文，指证墮胎的错谬(其实是有的)，我想我们还可接纳墮胎人士的态度。可是当我们细想想，就

会看出这一切都是离弃圣经之人和自我为中心的想法。

圣经是怎样说的呢？在这题目上圣经有直接的提点吗？论到堕胎的文章，必定免不了想起出埃及记二十一章二十二至二十五节的经文。假如有人强词夺理，说未出生的孩子仍未成为人，这段经文将把他们的嘴巴塞住。让我们一起翻开圣经，看个究竟。

「人若彼此争斗，伤害有孕的妇人，甚至坠胎，随后却无别害，那伤害他的总要按妇人的丈夫所要的，照审判官所断的受罚。若有别害，就要以命偿命……」

经文可从几个途径查考，一会儿我们会看见不同学者会有不同的见解，可是在道德教训上他们的意见却是一致的。有些追随司普韦尔(Spurrell)的翻译，而其他人把「甚至坠胎，随后却无别害」译作「婴孩早产，但仍然存活」。因为没有危害生命，故没有判处死刑。其他在希伯来文有相等造诣的学者，则认为妇人是失掉胎儿，但性命无恙。有人抓着这点，于是假设未生婴孩的生命和母亲的生命，价值上是有分别的。这些人争辩说，婴孩之死可

用金钱赔偿，而母亲之死必须偿命，因此婴孩没有比母亲贵重，就好象说婴孩还未成为人。这种理解可用全章的上文下理把它粉碎。此章圣经所提到的整个原则，是与责任和意图有关，不是生命与生命之间的价值比较。在第十二节，要是人无意杀死他人，他并不立刻丧命，神容许他逃往逃城避难。在第二十八节，如果某人的牛意外地抵死或男或女，牛主不需偿命，却要要把他的牛杀了。

神是否把牛和人的价值看齐？如果牛主明知牛会用角抵人，而不把牠捆绑，那么牛和主人都要处死，以命抵偿。在第三十二节，如果牛把奴仆抵死，牛主需赔偿三十舍客勒的银子给奴仆的主人，牛则要用石头打死。从以上各个例子，我们读不到神对奴仆、男子、女子或未生婴孩，有任何不同的看法，所说的纯粹是有关人士的意图和动机。

现在我们来到诗篇第一百三十九篇，未看经文细节之前，让我们先看整篇的大意。诗篇的中心给我们展示神的伟大。祂的属性在我们面前展示时，实叫我们希奇而敬拜。诗中首六节告诉我们神

是无所不知的；随后的六节给我们看见祂是无所不在；而在其后的四节，我们也会预料到，告诉我们祂是无所不能。有一点叫人不可思议的，就是当神的灵要让我们看见祂能力彰显的例子时，祂并没有使用祂的尊贵权能，也没有利用创造的大功，而是带领我们看见微小胎儿的成长，并生命创造的奇妙。

我们可从诗篇第一百三十九篇学到些什么？只要我们略读此篇，便可以抓紧其中的真理。那就是人在母腹存在的真理。诗人谈到神对他的关注，早在他的身体或骨骼发育之前，在他本体未成形或胚胎未成长之先，神已经顾念(16节)。甚至从那时间开始，神已经把他当人来看待。腹中的婴孩有身份，也有人一切的价值。在现今的选择运动中，人大声疾呼的其中一个口号是，每个孩子必须是父母「想要」的才可以出生。因此，你若不想要婴孩，把它打掉便是了。让我们花点时间透切地想想这种情况。若按以上说法，一个人的价值是建立在其他人的意愿上。胎儿只在我决定它应否生存时才有价值。这论调不单把胎儿看成未成为人，更

是非人看待。传统上，我们对事对人都本着仁厚的态度。但现在他们却告诉我们，这孩子的出生要视乎母亲的意愿，她可以有权决定它的价值，甚至决定它的去留。社会在态度上明显出现了一个重大的改变，就是对一切人所不要的、不完美的、和那些不便利的，作出排斥和拒绝。过不多时，每种生物的价值岂不是都要由别人来决定吗？

本篇诗篇使我们明白到 神看重甚至未成形的本体，胎儿在他发育早期已有自己的身份和地位。

查考圣经的人往往有先入为主的观念，他们只希望圣经迁就自己，然而，这种态度必须受到制止。读到路加医生在他的福音前数章所用的字，笔者以为他会用不同的字去记载马利亚和以利沙伯所怀的婴孩。可是他不但没有这样做，他还给胎儿甚至小孩用上同一个字(brephos)，当我读的时候，感到有点失望，因为它与我的想法不合(我曾希望路加会用一个特别的字，来表示胎儿，可是他沒有)，于是我把查经结果搁置，不再去理会。但当我回心一想，这明显的事实却令人感到目眩，

不能不把它公开。路加在胎儿、婴儿、孩童三个不同的生命阶段都用同一个字，因为他们每个都是「brephos」，每阶段所拥有的人性完全一样。路加医生，这位医学圣手和作家，没有把未出生和已出生的婴孩区分，他所用上都是同一个字。

受孕时期，一个完整的基因单位已经形成。不用再加上什么，胎儿已是人，已是一个人。胎儿的体积会随着时间增加，但生命的基本素质并没有增添。

从诗篇第一百三十九篇，我们学到神关心胎儿出生前的成长。也许有人以为这纯粹是诗人夸张的手法，这类诗句往往会从他们的作品找到。但我要提醒读者，主耶稣也曾经告诉我们天父关心每只麻雀。何况是婴孩的出生呢！神岂不更关怀吗？在诗篇第一百三十九篇十六节，作者把神的关怀披露，他没有忘记胎儿的成长，胎儿从受孕至出生，一直蒙祂眷顾。在十七至十八节，我们读到神更关注人生命的终结并死后的情况。读者要谨记，诗人在这里首先要赞美的是神的伟大和荣耀。这篇并非一篇充满诗意的作品，用来歌颂生命的赞歌，它的主旨是告诉我

们 神如何关心世人。

要是 神对胎儿的成长如此关注，那些拥护提倡堕胎的人岂不是与 神相违，后果堪怜吗？他们称胎儿为「受孕的产品」、一个「非人」或其他的名号。自我的利益已取代、凌驾 神对孩子的关注。这些人大声疾呼，说每个女人都有权主使自己的身体。这话恐怕并不真实，甚至在生命的其他事情上，她们也无法主使自己的身体。主使身体的往往不是我们，而是调节身体的定律，我们暂且把这话题搁置不谈。我们首先看见，未出生的孩子也是一个有身体的人，他有同等的权利控制自己的身体，或至少有权受到保护。提倡堕胎人士所做的，就是把胎儿看成「不是人」，借此自圆其说。

堕胎远远不是一种控制身体的行为，这种事往往是因失控而产生。人要抉择的是引致怀孕的行为，如果越了位，必须要期待后果，也要承担责任。

未出生的孩子不单拥有身份，更是神所关心的对象，他又是 神智慧的表彰。十四、十五节说明这事，「因我受造奇妙可畏；祢的作为奇妙」，人体的生长

发育实在是 神的杰作。

在这类文章中必须提到的还有好几件事。其中一件是一个经常提出的问题，恐怕最高法院也会拒绝回答，那就是：「生命在何时开始？灵魂是在何时进入身体之内？」

胎儿早期的生长发育使许多人感到诧异，胎儿的心脏功能早在受孕后十四至十八天开始发挥功用，受孕后一个月，胎儿的每个器官已开始形成；第六个星期胎儿的四肢开始活动，脑电波可以在四十三天后被探测得到，我们今天给脑部死亡下的定义是脑电波终止活动，而这种活动早在生命的一个半月已经存在。

神学家与教会神甫长久以来争持不下的一个问题是：灵魂何时开始？在最早提倡的论调中，有人说男的是四十天，女的是八十天，可是这种推想非常奇怪。

当我们衡量完所有论调之后，剩下来的只有一个基本的问题：如果灵魂不始于受孕，那么他是始于何时？在这件事上圣经能给我们任何帮助吗？

我们先来思想一个独特的个案，就是基督的成为肉身。信徒会同意在马利亚腹

中的是基督，祂的靈魂已在那里。有人可能說，這是個獨特的例子，絕無僅有。那麼施洗約翰又怎樣？那在以利沙伯腹中跳動的嬰孩只是偶然巧合的事嗎？如果有人認為這是過份幻想，我們保證可以提供佐證，證實母體內的嬰兒是有思想和活動的。

請留心詩篇五十一篇五節的說話，「在我母親懷胎的時候，就有了罪。」如果在受孕時期，亞當的天性已經存在，有人可以說胎兒的靈魂不在嗎？我們在聖經找不到任何說話，認同人接近出生時神才賜給他靈魂的假設。神賜給每個人靈魂，聖經只說過一次：「耶和華神用地上的塵土造人，將生氣吹在他鼻孔里，他就成了有靈的活人」(創二7)。本書作者認為，在受孕的時候不但是生命的傳送，也是靈魂的傳送。

另一個必須面對的問題，也是難於面對的問題是：那些被侵犯而成的孕，是完全違背受害者的意願，我們應如何處理胎兒呢？首先我們必須明白，我們不應以例外的事件作為論據，卻要以一般的常例作根據。以上的情形今天在美國已成為墮胎

人数中的一个很大的百分比。我们必须公平面对此事，若被侵犯而成孕，受害者是一个，若以堕胎来解决问题，受害人是两个。除掉罪案所带来的后果，并不会减轻罪案或其罪恶的程度；堕胎并不会医治妇女精神所受的创伤，却只会加添另外的创伤。

罪所带来的后果往往是错综复杂，罪恶或罪行只会在醒觉时才带来忧伤。我们能够选择的是，避免受更深的伤害。堕胎是一大罪恶，绝不能公义地解决问题。

第十章

箴言的良方

每个社会都重视法纪，这似乎是个自然定律。法纪的形式和哲理可能因背景文化而各有差异，但它们的重要性却毋庸置疑。今天在西方国家，要是有人提倡纪律是美德，那人几乎会被看为精神错乱。虽然我们面对这等危机，人们对纪律仍存着相当高的评价，如「训练良好」的步操队伍，士兵或突击队的表现等！要是介绍信或履历上，评述被推荐的人思想有条理，或生活有纪律，实在难得。

这种自我纪律的能力究竟从何而来？它是否一种自然特质，只需妥善的教化便能给予发挥？抑或需要经历训练后

方能得到？

战后的美国，对纪律或管教产生一种新的看法。这看法主要是针对孩子受到苛刻、不公的抑制。新的哲学提倡和鼓励孩童自由发展，允许容纵。虽然这种学说受到许多著名的心理学家鼓吹，但在许多人的思想和家庭中仍对这种教训态度犹豫。这种主张蕴藏着两大危机，身为父母必须醒觉。第一是矫枉过正：压抑孩童和过份的管教当然不对，我们却不能走往另一极端，以为纵容孩童，让他自由发挥便是上策。其实这是另一个错误，神的话语给我们的极端提供了平衡，使我们得着对纪律的正确态度。

纵容与压抑的管教法都是各走极端，只会带来恶果。这章要告诉我们一个圣经的方法，名为「权柄」法，此法主张设立标准，也同时鼓励孩童的表现力、个别性和独立性。

危机第二是接受违背圣经的人性思想。许多聪明人士，虽未得救，却不知不觉的提出一些与圣经原则吻合的主张。在这种情形下，我们可以认同他们。倘若他们的主张与圣经相违，我们就必须全心坚

守、信赖 神的教训。人的意见和主张千变万化，代代不同，惟有 神的原则永恒不易。这事实应提醒大家，要防范那些新潮论调，切勿囫圇吞棗。

许多有害的教训都是基于错误的假设。这些人以为人性本善，只需鼓励和培育，便能成为好材料。可是当孩子长大，在性格上彰显出错误的痕迹时，人们便风狂地寻索，竭力要找到「问题所在」。一种普遍的论调说，有某些坏东西影响了这个好孩子，阻碍了他善良本性的成长。基督徒知道这种教训与 神的话语大相径庭。诗篇五十一篇五节和以赛亚书六十四章六节，清楚强调了人内在状况的问题。保罗在新约中曾把人性堕落的道理阐明，所说的与旧约一致。虽然人有行善的能力(徒十章，哥利流便是例子)，但人的自然倾向还是向恶，他在 神面前完全缺乏自救的能力。

圣经中最多谈论管教原则的书卷，莫过于箴言。它是一本父亲向儿子说话(一8)的纪录，这事实令我们对箴言的价值更刮目相看。书中常出现相对的说话，最常见的一个是智慧和愚拙人。在许多的情况

下，两者的分别特征在于智慧人能预见他路程的去向，体会自己的责任；愚拙人却盲目地前往。使孩子得着这样的责任感，实在难得。父母应尽最大的努力把观念灌输给孩童，使他们觉察道德世界的因与果，种与收，行为与反应。

这些宝贵的智慧特征，乃是家中管教的成果。如果我们查考所罗门在箴言中所用的「杖」，我们便会学到

管教的必要

在较早时我们已经讨论过这题目，至于所罗门的看法，我们更不容错过。有人也许会以为这儿所提及的杖只带着体罚的含意。但当我们查考希伯来文的「杖」字，其实与旧约的「支派」、「权杖」和「权柄」的字相同，借此我们便看见多方面的亮光。这字第一次记载在创世记四十九章十节，经文使我们同时发现，这字带着一种建立权柄和标准的意义。现在让我们把这种意念从所罗门的教训中带出来。

箴言二十二章十五节说：「愚蒙迷住孩童的心，用管教的杖可以远远赶除。」

所罗门在这里要教导我们认识(我们稍后将回到这里再看另一题目)，在人的天性中有一种根深蒂固的东西，需要外在的权柄去控制。为人父母的必须明白所罗门的话。「愚蒙」并非一点儿的幽默感，或只是某种轻佻的倾向。在原文中的字包含着固执己意、拒绝劝导的意义。这儿所说的，并非幽默或淘气，乃是悖逆和不服从。

孩子的己意与叛逆的自然倾向，必须及早受到控制，以免后患。我们常听到有人指出，所罗门的教训得到保罗的平衡，保罗曾劝作父亲的说：「你们作父亲的，不要惹儿女的气，恐怕他们失了志气。」(西三21)按照保罗的意思，我们要避免孩子的心灵受到创伤。一名过份严苛的父亲，要求过份严格，刑罚过份严厉；只知批评，从不称赞；对别人犯错触觉敏锐，对自己的过错却迟钝万分。这种人并没有遵行保罗或所罗门的训诲，他只能制造出心灵破碎、斗志全无的孩子。与此相连的经文是在箴言二十三章十四节，「你要用杖打他，就可以救他的灵魂免下阴间。」孩童必须承认并顺服权柄。每个孩童必须

先在家中学会此事。在家中教育孩童顺服权柄，是要预备孩童在道德属灵的领域中认定神的权威。所罗门在箴言中要说明的也是这种关系。

听到今天父母所说的话，真令我感到十分诧异。有许多父母经常带着怀疑的语气问我，在家中管教是否真的可行。他们恐怕，管教会扼杀孩童的「创作」本能，或伤透孩子的「心」。我经常要向这些人指出，孩童长大后，服从权柄是事在必然的。警察管理交通的手号，人人都必须遵守，主要是因为他制服所赋与他的权柄。政府当局规定，每年必须缴付税款。无论任何职业，上司和下属也界线分明，下属必须顺服。如果孩童不在家中学习纪律，他还能在哪儿学呢？

既然管教在基督徒的家庭如此重要，管教的性质又应该是怎样的呢？

管教的性质

父亲怎样才可以在家中执行神所命令的责任？他怎样才能在家中培养一种权柄的气氛？他是否要穿起警察制服，手执警棍？他是否要为着「家人的利

益」而变成一名侦探？抑或他要担任一个独裁者的角色，任何人都不可对他的说话置疑，更不可违抗？

只要看看所罗门的儿子，也许我们会得到一点教训。令人难过的，所罗门的儿子竟没有学好父亲的教训。罗波安登基时，正面对一个危机(王上十二)。他当时所面对的，正与我们现在所思想的题目类似——就是如何建立权柄。少年人给罗波安提供了意见，教他以威迫手段叫臣民屈服，借此展示权威。那些智者长辈却建议他以德服人，听顺民意，减轻赋税。罗波安的决定铸成了大错，后事如何不用多说。

在这儿我们学到一门非常宝贵的功课——除了神以外，没有人能替自己建立权柄。我时常在「权柄之下」，这是百夫长的说话。父亲要得着权柄的唯一途径是，自己听从神说话的教导。要是在这要求上加多或减少，都会削减作父亲的权柄。我的权柄是来自神和祂的说话，因此我只能依凭神的话所教导的而行。

母亲的权柄是来自丈夫的帮助，这是神所命定的。顺服丈夫的领导，不会令她

失去权柄，反而使她得着权柄。要是父母之间发生磨擦，很快便会在这一权柄的链子上造成缺口。初时孩子还会听从父母，但不久他们便会偏行己路。

从所罗门和罗波安的身上，我们学到权柄是可以由谅解、忍耐和爱心来建立的。笔者不是在鼓催放纵。家中权柄的性质可从神的话语看见。试想想你自己的情况吧。为什么你服从神的权柄，顺服神的话语？主要是因为祂大权在握，违者必惩吗？你顺服神，不是因你认识那位掌权柄的吗？祂的手祂的心都不是你所信靠的吗？你服从祂，岂不是因你知道祂爱你，只希望你得着最好的吗？

如果我们的孩子只因怕罚而听话，他们可能只会变成服从的孩子，却不会变成一个成熟的人。怕罚的顺服是最低层次的顺服。我们要努力得到的，是一些出于信和爱而顺服的孩子，他们知道我们比他们有智慧，也事事为他们着想。

现在我们回到所罗门和他的箴言上。我们在箴言第十三章二十四节读到：「不忍用杖打儿子的，是恨恶他；疼爱儿子的，随时管教。」人往往有一种错误的

倾向，把这节圣经倒转来想，以为管教是向儿女证明爱的方法。然而，这节经文教导我们爱是管教的基础。因为我们爱，所以我们管教。故此，督责不可带着怒气和报复的心理。任何带着怒气来管教孩童的父母，还是在未控制他人之前，先控制自己为妙。

对罪和悖逆发怒基本上没错，问题是如何「生气却不犯罪」。如果你能够责备错事而不痛骂犯错的人，短暂的怒责的确凑效。但如果你不能控制自己的怒气，危险便由此而生。

这节圣经不但给我们认识到管教的动机，更提醒我们管教的态度。「随时」是带着恒久和及时的意义。管教是一大难事，只要问问一些为人父母的便可知道。今天定下的规矩，明日又受到挑战。只要今天让孩子超越界线，他们会以为自始获得自由。作为父母，我们必须让孩子知道我们言出必行。我们会听过父母说这样的话，他们向孩子再三警告后，最后说：「现在我是说真的，要是你不照我的话做……」他们究竟把怎样的信息带给孩子？莫非他们的第一次警告是假的吗？

这就是言出必行的重要。我们所说的话，所发出的警告必须绝对真确，否则我们只会在孩子面前把自己的权柄削弱。

管教不单艰巨，也是全时间的。我不是要找那些在特殊情况下必须外出工作的母亲的错缝儿，但我们万不可把养育孩子的责任推卸他人。母亲要认识自己的孩子，深入了解他们的品性和需要，并要付出全部的时间和运用一切的智慧，才能尽母亲的天职。在家中当母亲，比外出做职业妇女，所需的智慧更大，比开董事会议更具挑战性；然而它比世上的金钱回报更令人满足。

可是，管教不单要恒切，更要迅速。这也包含在「随时」的意义中。因为「断定罪名」必须立刻施刑(传八11)，长线的威胁和警告，对孩子来说，意义不大。

管教要即时

所罗门也谈过管教的方法，他所用的隐谕十分宝贵，杖便是个例子。「杖」明显不单说到权柄的设立，正如我们先前所说的，它更包含着体罚的意义。这种惩教的方式绝对正确，可收一针见血之效。可

是，它并非唯一惩教的途径。箴言二十九章十五节将杖与责备相提并论，有时责备已经足够，便不必出动体罚。如果体罚必需执行，我们必须谨记，要憎恶的是罪行，不是罪人。在箴言二十二章十五节中，我们读到必须刑罚的是愚顽和悖逆，而不是失败、错误和过失。

在设立标准和执行管教时，父母必须意见一致。如有意见分歧，父母还是先私下解决为上。没有其他事情比父母意见不合，更削弱家中的权柄和管教。父母事先私下谈妥，摆出一致的立场，总比各自为政，各施各法为佳。不可让教育孩子的问题把你们离间。为人父母绝不是一种受欢迎的工作。你的责任不是令你的孩子去爱你。你的工作是要照着主的教训和警戒，养育他们(弗六4)。

尽量减少规条。某人说得好：「规条多，过犯也多。」规条要定得合理，要定得公平，要从圣经找出制定规条的基础。记得在禁止的范围内，也要容许独立处事的空间。「嚼环辔头」是用作控制马匹，但有时也不能完全勒紧，使动物不能发挥其应有的本能。孩童渐长，也渐渐懂事

时，辔头亦必须放松，与他们成熟的程度相乎

管教的疏忽

在箴言二十九章十五节和二十三章十四节，我们读到缺乏管教的后果。第一个后果涉及今生的羞愧和忧伤——「放纵儿子，使母亲羞愧。」第二个后果涉及孩童的永远幸福——「你要用杖打他，就可以救他的灵魂免下阴间。」

没有人会鼓吹摒弃管教，但我们需要在神的面前和从祂的说话学习合乎圣经的管教，并求神帮助，在家中实行。

第十一章

失败的父亲

神的智慧无穷，祂给我们各人当尽的本份。人若善用自己的本份，便能得着福气，若滥用，必招致祸害。

父权是 神所命定的，也是责任的范畴。在现代的社会中，人们以媒姆或日间託儿中心取代父母，情况实在令人痛心，但 神的次序不会因此更改。在以弗所书中，保罗强调父职是从 神而来，我们不应感到诧异。 神设立婚姻，其中一个原因是要绘画出基督与教会的联合。家庭生活本身包含着相当大的启发，让我们明白神家的样式。 神设立父亲，赐他们权柄和责任，与自己相似，这并不是什么新发

明。那些希望按着圣经的教训作父亲的，必会得着奖赏，也必更深的明白父 神的心肠。他们的喜乐是预备自己的孩子，使他们重生得救后能明白 神的父权。那些不选择 神标准模式的父亲，将遗憾一生。

我们必须清楚声明，我们不是说自己是完美的，我们只希望能尽量达到圣经的标准。

在旧约中， 神的灵给我们记录了一些人的家庭生活。从这些例子中，我们可以看见失败的父亲所带来的悲剧。笔者并不是从这些消极事例中引以为乐，也不是因指出别人的失败而沾沾自喜。这些人也包括大卫和撒母耳， 神的灵要我们从他们身上汲取教训，引以为戒。

谈到父亲的角色， 神的灵给我们强调了一个原则，如果我们要从这篇文章中得到益处，就必须一开始便强调原则。家庭的幸福、最终的担子和责任， 神都放在父亲的肩头上。当事情出了岔子，丈夫往往会把责任推到配偶的身上，埋怨对方。可是，家中最终的权柄源头是父亲，无论是在决策方面或管教方面，他都必须负上

最后的责任。虽然这些事往往是与妻子同工，但父亲却贵无旁贷。

现在让我们打开圣经，从路得记和撒母耳记下看看几位父亲的生平。

以利米勒——留下一个坏榜样

第一位我们要看的父亲是以利米勒。他的名字首先出现在令人喜悦的路得记中，他的生平鲜为人道，也少有人思想。我们现在不是要追查以利米勒和拿俄米的动机，亦不是要追究他们所要承担的责任。以利米勒的动机可能过于我们所能容忍，我们对他的苛责也许会有点过份，可是圣灵要我们看见的都不是这些。根据圣经清楚扼要的资料，我们能掌握几个要点。当时是士师秉政的时代(一节)，道德、属灵和家庭关系的标准，几乎不再存在。各人任意而行，神绝对的准则被视为于腐落伍。在这时候我们看见一个人，一个随波逐流的人。

当试炼来到，他也顺理成章的把原则摒弃，顺应权宜。摩押既有粮食又是繁荣，他便举家迁往。可是以利米勒所不能预见的，是三座坟墓和家庭破碎。

以利米勒死后，剩下拿俄米和两个儿子。这时候，原则会否最后得胜？神的声音能否从不能预测的悲剧中被听见？摩押的田地会否因此被撇弃，好得回以色列 神的相交？这些问题都是 神所关心的。

让我们先来学习个中的原则。以利米勒曾经以原则换取利益，现在他的两名儿子也步其后尘。有人也许会反对说，这事只出于自然，这当然是，其他人可能会替两名儿子争辩说，他们只不过为势所迫，受环境控制，身不由己。事实也是如此！他们也只不过是学效他们的父亲。

我们在孩子面前树立了一个怎样的榜样？摩西的信心生命，始于他双亲的信心(来十一23)。虽然我们常常强调哈拿的影响，但以利加拿生命上的原则和敬虔，无疑对撒母耳也有一定的影响。我们不单用说话教导儿女，也必须要以身作则，就是我们面对问题和生命试炼时所作出的反应。

以利——亲尝容纵的苦果

谈到失败的父亲，叫人不其然想起以利的悲惨故事。要一次说完以利的失败并非易事，可是以利明显是一名被 神公开指责的人(二章)。以利的失败在于没有在自己家中遵行 神的话语。他的罪过是「尊重」他的儿子过于「尊重」 神，因他没有「禁止」儿子行恶。作为大祭司，以利有责任维护以色列的道德清洁，他在家庭中的道德责任更不用说了。他责备儿子的罪行时毫无属灵力量，说话还好象带着歉意。 神期望以利尊敬祂过于他的儿子，这是必然的。作为父亲，以利应当管教儿子，以维护 神的准则。

我们的本性常喜欢走极端，这是人性的一个大弱点。我们倾向过份的懈怠或过急，过松或过严。要行在均衡的道上，我们需要不断从主得取恩典和帮助。在召会中谈论 神的道，甚或认同 神的话语，比起在家中每天实行这些真理，来得轻易。我们往往就象以利，只会批评他人和他人的家，却託辞自己的失败。

撒母耳——沒有贯彻始终

撒母耳乃旧约伟人的表表者。他能站在国民面前，挑战他们，从他「幼年到今日」，他们能否在他身上找到任何过失？然而当国民要求立王时，他们虽不能找到撒母耳的过失，却能指出他儿子们的不是。在撒母耳记上第八章，我们读到撒母耳年纪老迈时，他立了两名儿子在别是巴作士师，但他们一点不象自己的父亲，只愿行恶。我们可以说，这些儿子的道德败坏可能跟父亲撒母耳无关。但撒母耳明知儿子生活不羁不虔，卻把重任委託，便责无旁贷了。

我们又可以说，他儿子的影响范围颇为狭窄，无足挂齿，只是别示巴而已。况且百姓的指控也属假冒为善。我们姑且接受这些说法，但撒母耳仿效以利的过失，形式虽小，卻是个事实。因他偏袒自己的儿子。

实际上，撒母耳所犯的过失是他生命前后的小小矛盾，卻被百姓用作求王的借口。神知道百姓的心，于是拆穿他们的装假，并指出他们的罪来。

家庭生活里外一致十分重要。这不单

包括管教的事情，也包括个人的生活和属灵的生活。我们的孩子很快会察觉我们行为上的里外不一，这种事会被用作他们公然犯错的借口。

耶西——缺乏全心信靠

当撒母耳要来膏耶西一个儿子为王时，他请耶西把儿子们全部召来。这位年长的先列卻只把他八名儿子中的七位叫来，没有召大卫。这只是个错漏吗？耶西所犯的错显然是我们今天常犯的，因他对大卫缺乏信心，认为他难胜大任。耶西只凭自然直觉去判断事情，只看年龄、身高、体重和阶级。他无法赏识神在大卫里面所看见的。

大卫在家中年纪最小，往往被人忽略，被视为家中微不足道的一份子。纵使大卫受到轻视，他却沒有对家人表示怨恨或仇视，这一点是大卫可取的地方(撒上十七28)。有些孩子卻沒有这样幸运。父母经常因某个孩子的能力比另一个强，或样貌跟自己相象，便产生偏爱。记得以撒和利百加的家吗？破裂岂非因偏爱所造成？偏爱或偏待孩子可能酿成恼恨和带来挫

败感，因身体或智能稍逊而受到忽视、冷落、否定，甚至丧失地位，往往令受害者难以接受。我们也许以为自己绝不会有如此表现，但当我们抚心自问，静心思想时，便会发现自己也有这种倾向。要是男孩子没有父亲般英勇，女孩子缺乏母亲的才艺，孩子跟不上父母的聪明智慧，可能都会被视作辜负爹娘，大逆不道。作为父母，我们必须竭力令孩子感受到爱是无条件的，爱不是基于成就，只基于关系。

扫罗——只顾随从己意

在养育儿女的事情上失败，实际上只是我们堕落天性所彰显的果子。因此，当我们看见这位预表肉体的人物，里头充满罪恶，显示出许多父母的丑陋特徵时，我们一点也不感到奇怪。扫罗是个典型的坏父亲，他所犯的错都出现在几个决定性的范畴上。结果，他确实毁了自己的一家，以致大卫后来要四出查询寻索扫罗家还有剩下的人没有。

扫罗在撒母耳记上第十三章轻看了神的道，又竟在随后一章要把错违己命的儿子处死，这些事的确叫人吃惊。这不是

无私的管教，而是扫罗滥用自己的家人去达到自己利益的本性。我们亦读到，他曾利用自己的儿女去达成他自私的一己之欲。他利用女儿给大卫佈下陷阱(撒上十八章)，又期望约拿单出卖大卫(十九章)。当儿女们没有与他同流合污，扫罗便四出咒诅，乱说羞辱的话(二十30-34)。他利用米甲作为诱饵，然后把她嫁与别人来惩罚大卫(撒上二十四44)。他心中没有想到儿女的快乐和幸福，也没有想到神的旨意。扫罗没有做父亲的准则，只知道儿女有否达到他的意愿，成就他的目的。

笔者的语气似乎过重。这无疑是，但在这里我们可以认出一个原则。我们作为父母的，不是有一种随己意而不是随神的倾向吗？父母利用儿女去实现自己的幻想和心愿的情形，随处可见。我们当中有谁能自我检讨后而不用向神认罪的呢？有谁能说自己没有强迫过儿女去做悦己的事呢？

无论我对孩子的个人愿望是什么，也许是物质的，如世上的名利荣禄；或是属灵的，如望子成材，做传道人或福音工人，如果这些意愿并非神的旨意，它们

便是大错。更糟的是，当儿女没有顺从我们的心意时，我们便对他们所作的一切作出否定或不与接受。

扫罗对待家人、朋友、同僚、甚至全城(如西弗人)，都显出两个外添和相关的特徵，他利用内疚感去控制别人，又自作可怜的强人依顺。他试图要别人同情自己的不幸，勉强他人同情、可怜他的遭遇。为求达到目的，他便不择手段。

许多父母认为他们当前的要务是令儿女服从，有些父母更不知不觉中运用了内疚的心理去摆佈和控制他们。这办法可能得逞，达到预期的「服从」目标。其实，这只不过是依从而不是真正的顺服，与真正做父亲的目标相离甚远。我们要争取的不是专横的辖制和盲目的屈从，我们从圣经学到的首要责任，是把父权的本质发扬，借此光照家人，使他们认识神的性情。神的目标伟大，祂要我们彰显信任和信靠的爱心和忠心，使儿女甘愿顺服。借内疚感去控制儿女可能达到服从的目标，却不能达到「照着主的教训和警戒，养育他们」的目的。

扫罗试图利用儿女去活出自己的意

愿，他试图掌握儿女的生命来达成他一己自私的目的，他又千方百计利用自己的儿女去刑罚他人。最后只害得一名女儿终身不育(撒下六23)、三名儿子被杀于基利波山(撒上三十一)、又使七名孙子在基遍人手中承担死罪(撒下二十一)，而自己的生命也在羞辱和可耻中完结，最后自戕而死。

从扫罗一生汲取得来的教训，不但严肃更发人深省。我们中间没有扫罗，为此感谢神。可是，小扫罗也许会活在我们各人的心内。我们必须替儿女谋求幸福、快乐、福气和真正的价值，使他们得着神的旨意，而不是利用他们去活出我们的生命和心愿。我们必须花时间，从我们的孩子身上学习，评估他们感情和属灵上的需要，而不是迫使他们走进某种已定的模式。孩子各有不同，各有独特的地方，各拥有自己的潜质和天赋。我们的责任是去发现和培育，这样做也是父母的权利。我们要作个以利加拿和哈拿，把我们的撒母耳献给神，达成祂的旨意，远比作个悲剧收场的扫罗好出千万倍，后者只带来不育的米甲，并在绝望中去世。

大卫——使人谦卑的功课

大卫曾为自己四个儿子凭吊，给他们奔丧。他佔有别示巴的大恶正是造成这四次殡葬的远因。大卫未犯罪之前，曾流了许多眼泪，神都把这些泪水收进皮袋里（诗五十六8）。他跌倒之后，数算眼泪的不再是神，乃是大卫。他的热泪再次滚滚而流，但现在不是因他人的心硬和他人的罪，而是因自己的恶。

大卫不单目睹四名儿子被带走；更见自己的罪从儿女身上反映出来，这实在使他羞愧非常。也许读者中有认为这种事与自己无关。若是这样，容许我给你说清楚，令父母最感羞愧的，就是亲眼看见自己的失败在儿女身上重演。无疑，神要在这事上教导我们，但这功课实也叫人无地自容。指责儿女时，有谁不是义愤填胸。可是，拿单的箭来得急快锋利，直刺人的良心——「你就是那人」。这种软弱和里外不一的重复出现，只表明我们的亏欠，催促我们快快投靠父神。

大卫看见自己的私欲和恶行在儿子暗嫩的生命上大幅度的重现；他的傲慢和谋害乌利亚一罪，也全在押沙龙臭名昭彰

的业绩上重演。当大卫哀恸说：「我恨不得替你死」，他不单愿意代替押沙龙丧命，更甚愿 神在管教中把他及早取去，过于让他存活，经历这种痛苦。他宁可神用急促、严厉的审判，把他里头的暗嫩和押沙龙本性即时除净，也不愿看见儿子重蹈复辙。

直至临终的一刻，大卫的罪仍在追上他。当他年事将尽，快要离世时，亚多尼雅试图篡位。圣经告诉我们：「他父亲素来没有使他忧闷」。我们知道，亚多尼雅与押沙龙同母，生于押沙龙之后。为什么大卫在承继王位的事上优柔寡断？纯粹是因为年迈吗？这里岂不是给我们提示吗？可能因为亚多尼雅是押沙龙的亲兄弟，大卫的良心有愧，感到自己要为押沙龙的悲惨下场负责，于是对他的亲兄弟特别宽厚，以作补偿。

我们已看过一些 神使用的伟人和他们所犯的错误，也看过一些不甚显著之人物的错谬，教训如雷贯耳，因为知道同样的失败也会发生在我们身上。作为父亲，圣经吩咐我们要「照主的教训和警戒」养育儿女，又不可「惹儿女的气」(弗

六4)。保罗这段从圣灵而来简洁的话，给我们看过的失败，作出了一个积极的总结。教训和警戒的意思不但带着教导和管教，也带着榜样的意思。我们不可惹儿女的气，使他们发怒，因为会有使他们失了志气的危险(西三21)。这事十分真实。我们不是要讨儿女的欢心，而是要避免不断的痛骂、奚落和消极尖酸的批评。要孩子改进和养成积极的性格，赞美和赞同是有效的灵药。这方法会使我们避免犯上耶西漏看大卫的过失，也保守我们陷入扫罗摆佈儿女、为求一己之欲的危险。

最重要的，还是 神话语的提醒，说明我们只不过是不完全的人，带着走极端的倾向，以致在父母的职责上诸多亏负。因此我们更加需要倚靠 神，口中常重复玛挪亚的祷告：「我们当怎样待这孩子，他后来当怎样呢？」(士十三12)

第十二章

父母的典范(一)

幸好 神沒有只留给我们负面的例子，祂也给我们记载了积极的模范，好让我们学习。为人父母的工作非常艰巨。试想圣经中的第一对父母发觉大儿子该隐将亲弟杀了，内心是怎样的伤痛呢？

为人父母的都要亲身实习，才得到经验。然而，当我们自觉经验丰富，装备齐全时，我们再也不用担当此职，其中的经验也不受别人重用。然而，这种在职训练显然是主的意思。祂教我们养育孩子，不单要训练他们，也教育我们。

我们可从圣经一些父母的例子中得到鼓励，他们实在给我们留下积极的榜

样，使我们可以效法。虽然为人父母的不能有备而战，但这方面的「成功」例子却比比皆是。让我们思想以下一些典型的例子——

在儿女面前的生活见证

有人曾经巧妙地说过：「态度是传染得来，不是学习得来。」社会学家和心理学家都认为，塑造孩子性格的最有效方法，是给他们树立模范。神对基督徒父母的命令是：先在家人面前活出神真理的典范。这并不暗示他们都是完全的。象雅各所谈到的教师(雅三2)，「原来我们在许多事上都有过失」，因此我们的模范无法完美无瑕。然而主要看的是生命的进程，不是生命的过失，因此我们在家人面前的见证也须贯彻始终。

思想提摩太后书的序言时，我们读到见证的恒切，言简意赅，极具说服力。经文给我们介绍了提摩太童年的家庭生活。在那里保罗提到提摩太的母亲友尼基和祖母罗以。当保罗提到提摩太「无伪的信心」时，他不单说到提摩太得救的信心，更说到他靠主而活信心的原委。然

后，保罗追溯两代，罗以和友尼基，她们信心的内涵，先是真正，又是无伪。提摩太在家人的行动中看见这事。他的家庭背景包括一位得救的母亲和一名未重生的父亲。提摩太无疑会有很多机会去见证他母亲信心生命的真实。圣经告诉我们，信心住在他们里面，就是住在他们心中的家，它不是星期天的过客，也不象火警箱上的标记，「紧急时使用」。信心完全自由自在的在他心中居住，他的行为与此重要原则完全相乎。这信心的原则毫无疑问是在这家中作王。家中大小事项，问题与决定皆服命于这项信条。每次的困惑都借此准则释疑。无怪乎，她们的信心在提摩太里头重现。神并非以拯救提摩太来报答她们的信心，而是使用提摩太的外祖母和母亲一生恒切的见证，在他重生归正后，产生了巨大的影响。

圣经记载历史的初期，给我们介绍了以诺。以诺「与神同行」，这并不是一件小事。当神的灵告诉我们他与神同行，显然希望把更重要的事告诉我们，因为他与神同行的时间是在他生了儿子以后。从此可见，家庭的生活并没有妨碍

以诺与 神同行。以诺不单与 神同行，他也行在他的家人面前。这种在 神面前生活的习惯，一直留存至他的曾孙挪亚。

我们在儿女面前的生活见证十分重要。要是我们在此事上失败，见证断断续续，便会把其他的原则都削弱了。我们必须再次强调，圣经没有要求我们完美无瑕，却要我们的生命进程忠心恒切。

圣经要求父母的另一典范是——

引导他们

在古时慢利的平原，神性的访客光临客旅的帐棚，称许亚伯拉罕，说：「我眷顾他，为要叫他吩咐他的众子，和他的眷属，遵守我的道，秉公行义」(创十八19)。申命记重申律法时，于每次停顿，都加插神吩咐父母的话，叫他们在家人面前谨守遵行这些真理。殷勤的教训，重复又重复，为要使 神的道成为我们每日生活的主要部份。这不是外面挂着敬虔样貌，嘴中不断节录经文，而是把圣经的原则和真理编织于每天的生活中。最常见的活动是预备时间和机会，向孩子讲解和应用圣经。把圣经应用到每天的问题上，以 神

的价值观来抗衡潮流的见解，用圣经的准则与他人的表现作出比较。父母都要以圣经「教训」儿女，替他们建立一个价值准则。

当岁月消逝，世代相传，日后儿子问父亲有关民族的属灵历史时，他便可从家庭的生活中，给儿子讲解 神的真理。

父母有责任感染儿女，使他们获得衡量价值的能力。他们不止要教导儿女想什么，更教导他们怎样想。那些养育过儿女的人，都会承认时光飞逝的事实，转瞬间儿女便长大了，那脆弱的婴儿便要踏进一个爱嘲笑人的世界。我们有否装备他们，使他们养成纯正的品格、爱心和信心，晓得怎样面对攻击。只有耐性地教导儿女，在生活的环境中应用圣经，并花时间与孩子一起，赢取他们的信任，我们才能实现装备他们的希望。把生命的钥匙交给他们，比汽车的钥匙更为重要。

神不会要求我们替儿女的行为负责，但会要求我们为所教导的负责。作引导的责任非常艰巨，可是我们不能假手他人。虽然刚才我们强调的是属灵生命方面，其实也牵涉生活的每一方面。无论是

社交、智能、工作、经济、并灵性，我们都要给他们作好准备。这项预备工夫是全时间性的，也要求父母一起做的，因各人有其独特之处，对儿女所作的贡献又是无法估计的。我们不能顺其自然或把责任推卸他人。引导儿女走进不断增长的责任范畴，帮他们作好准备，这是我们的权利，也是我们的义务。

存留产业

父母在孩子面前的生活见证，带领他们走属神的道路，结果会给孩子留下丰盛的产业，使他们得以在上建造。这不是在遗嘱上立下的物质或金钱产业。如果主未回来，我们希望得着这份喜乐，就是亲眼看见儿女享用这一切。这不是一些触摸得到的遗产，乃是非物质的，然而它比任何物业更为宝贵。

大卫快要离世时，他看见年少、娇嫩的所罗门快登上王位，便竭尽所能的替他儿子预备(代上二十二5)。在这章圣经，我们读到大卫替所罗门预备建殿的材料。大卫不单预先看见，更是预先想到，因此他能为殿预备。虽然大卫的产业是物质，目

的却不是为着所罗门的财富，而是为着神的荣耀。他给儿子遗留产业，乃是为着荣耀神。

摩西的父母也给摩西留下了信心的产业。希伯来书第十一章记载了摩西信心的生命，开始时记述暗兰和约基别，他们因着信将摩西隐藏了三个月。每个人都可以察见他们敬畏神的心，他们把摩西放在河中的蒲草箱，将自己幼小的婴孩交託神看顾。无怪乎，神的灵能在摩西生命中四次重申「摩西因着信」的说话。

在摩西早年的岁月中，他母亲必定曾多次向他重述神的信实。这段塑造信念、感染信心的时期实在十分宝贵，其价值也无法量度。

阿尼色弗的生命历史在圣经中虽浓缩成为两旬句子，但他替自己贏取了永远尊贵的地位，又替他的家人贏取了莫大的福气。

让我们来一起思想阿尼色弗品行上所遗留下来的产业。当时保罗被囚于罗马监牢，那不再是一所租用的舒适房子，那里也许是地里的一个潮湿黑洞。「牢房」外没有写上特别的名字，他被扔进牢中，

与当时的犯人住在一起，换言之，他在这庞大的罗马监狱制度中消失了。曾经与保罗出入的朋友，现在都躲避他，因为要冒上的危险和要付出的代价太大。这些晴天朋友并非离道反教，大多数可能还是真正的信徒，但他们临危却步，终止与保罗来往。危难的日子便将他们内心的实况显明。保罗却祈祷：「但愿这罪不归与他们。」(提后四16)

就在此黑暗时刻，阿尼色弗却为神发光。别人离弃保罗只突出阿尼色弗的忠贞。别人的意见、前面的障碍，甚至在罗马日常工作的责任，都不能阻止阿尼色弗竭力寻找保罗的心志。最后他找到保罗，给他带来慰问和鼓励。我们看见阿尼色弗的勇气，他没有以保罗为耻，反而向他多方的关心照顾，使他得到畅快。保罗亦被他真挚的关怀所动，在信中提到他如何殷勤的找自己。阿尼色弗服事在急难中的保罗，并非为着名留青史。这些殷勤习惯，早在以弗所已为人所知。

无怪乎保罗可以说：「愿主怜悯阿尼色弗一家的人。」这位信心英雄是否活着或已与主同在，并不重要。我们必须欣赏

的，是他生命所结出的果实，给家人带来了福气。我们各人应当渴慕，象大卫一样，得着祝福我们家人的能力(撒下六20)。

许多人都能回顾父母留给他们的产业，有许多都是价值连城的。在另一方面，有许多的家人就象路加福音十二章十三节的兄弟一样，只为物质的产业而争执。许多的怨恨不和也因此而生。为着达到目的，许多人还不择手段，以致浪费的金钱也不计其数。但我们这里所说的产业，就象耶和華所赐的福，使人富足，并不加上忧虑。言行一致的生命带来的敬虔榜样，处变不惊的稳重性格，自我牺牲的高尚情操，并为神而活的生命，所建立出来的产业，是无法用地上的指标去估计的。

这种产业是不是我们应该优先考虑的？我们作为父亲的，是否认为使儿女衣食丰足便责任已尽？作父母的典范不单在生命的危机上才见重要，在每天的生活上也不容忽视。

有些弟兄姊妹因为升职的城市没有召会，便把晋昇的机会放弃。也有人为了

多留在家中与儿女一起，为主养育他们，便把世上的事业抛弃，这些人绝无后悔，也不会把产业换取地上的物质。

为着在家人之间培养一种家庭观念和亲切感，传统的价值观是不容忽视的。我们的社会却把这种观念多多少少的与物质主义挂勾，其实这一切不在乎我们花上多少金钱，乃在乎我们用了多少时间。我们要学到，分享不止于物质上，成长也不止于外貌与身量。

无论是假期、生日或什么特别的日子，使孩子感到特别，感到重要，都会给孩子生命带来安全感、学习盼望和建造，并在家人中间创造一种不能断裂的联系。当孩子成长自立之后，这些联系就更有意义地把各个家庭相连起来。每个家庭都可以培育出自己的传统和特别的日子。可能是一处各人喜欢到的地方，一个特别的假期或生日。最重要的还是在一起所花的时间和对这日子的期望。

当我们生活在孩子面前，带领他们走进责任的范畴和道德、属灵的成长，让我们给他们留下丰富的产业，使他们能为将来建造。这是我们在主面前，为人父母的

权利，也是我们的责任。当孩子长大独立，便是我们成功的最后测试。

160 婚姻与家庭

国家在婚姻自由原则下，保障婚姻自由，禁止干涉婚姻自由，禁止重婚，禁止借婚姻索取财物，禁止有配偶者与他人同居，禁止重婚，禁止有配偶者与他人同居，禁止有配偶者与他人同居，禁止有配偶者与他人同居。

第十三章

父母的典范(二)

放手

许多父母面对的最大困难，可能是让孩子离去，让他们独立的时间。这种放手的过程十分困难，原因也相当复杂。现代人士十分强调父母子女之间的亲情。这件事曾经引起很强烈的争议，结果父亲获得批准进入产房陪伴妻子分娩。亲情很早形成，也是十分重要。至于放手这题目却很少被人谈论。做父母可谓是件奇怪的差事，因为工作成功往往会使自己失业。父母做得愈好，孩子长大成人，就愈少需要父母。倚靠父母的儿女，时常会依赖父母替他们决策，帮助他们解决困难，他们可

能会满足父母的自我和需求感，但这些习性却不能发挥孩子成熟的素质。

什么是「放手」？它的意义何在？是不是把我们的儿女推进世界，任其自由发展？「放手」一词其实说明了为人父母的最终目标：养育儿女能在世界立足，帮助他们在生命找寻神的旨意。这不是残忍的行为，而是仁慈的举动；这不是个错误，而是个命令。这目标非常深远也十分实际，并不是意味他们有需要时父母不予理会或辅导。放手的反义是，使用种种的要求、干涉的手段或利用罪疚感去控制他们。放手会把儿女和父母的关系拉得更近；放手是禁止父母和姻亲干涉儿女的问题，除非儿女主动请求则作别论。这样做是尊重那些我们培育出来的人，承认他们的自治和成熟。我们对他们缺乏信心，只显示我们的教养不善。

让我们来思想这方面的圣经根据：儿女是神所赐的礼物。他们是耶和華所赐的产业(诗一二七3)。他们是神借给我们，替他抚养的。我们各人应该学习哈拿的心志，撒母耳不是「她的」，乃是属于耶和華的，因此她把他交还神使用。儿

女并不是我们所拥有的，我们只不过是管家，负责抚养他们。父母的权利在于为神影响别人的生命。在每种合乎圣经的管家职责上，忠心至为重要。当那管家的职责完成，我们便把所託负的交还神。我们要他们生命得着的是神的旨意，而不是我们的旨意。在「放手」的事上，相信没有人能与亚伯拉罕相比的。在他献上以撒的事上，放手的原则表达得最清楚不过。亚伯拉罕把自己心中的至爱交给神，表明以撒是神的过于是他自己的。

在申命记三十二章十至十一节中，描述神如何看待以色列，也描述神如何的看待我们。圣经告诉我们，神「遇见他……环绕他……看顾他……保护他……」，经文正好回应前章所说的。可是，神要教导我们的，还有最后一点。「又如鹰搅动巢窝，在雏鹰以上两翅搦展，接取雏鹰，背在两翼之上，这样，耶和華……」这幅图画说的是什么？就是老鹰预备雏鹰过独立生活的过程。神的心意不是要我们独立行事，不再倚靠祂；而是预备祂的百姓在迦南地生活，属灵心志成熟，能以凡事当机立断。

无论是对以色列或对我们，神都不断带领我们，要使我们得着长成的身量。放手不会解散关系，只会取代婴孩阶段的联络，以一种更满足和更尊崇神的关系取而代之。

当国家批准前属土或殖民地独立时，并非意味关系从此一刀两断，各不相干，而是加强维系那些重要和有价值的联络，把不再需要的礼节去掉。

父母也是一样。神把儿女赐给我们短短的数年时间，叫我们把他们抚养成成人，然后归还给祂，使我们的儿女日后能按着祂的旨意和为着祂的荣耀而活。总的来说，「放手」的难处就是在此。

容忍我花点时间，试验这些情况是否也出现在你的心里。经历十八年的岁月，把儿女养育成材，我们投资在他们身上的当然不菲。要是放手，在我们脑袋里首先闪出的念头是，我们受到「损失」。放手是与我们自然本能相违的。让他们独立亦属难事，因为我们的身份与他们息息相关，我们害怕他们会在我们身上产生不良的映射，以为停止控制他们的生命只会成就这种后果。从今以后，我们再不能指挥

或影响他们的选择。在本能上，有些父母便收紧缰绳，把儿女拉近。这只会带来彼此衝突，甚至儿女反叛。就在这非常时期，只收不做的做法只会带来可悲的对抗。

另一些事例亦叫人难过，儿女倚靠父母的角色逆转，现在父母倒过来要倚赖他们，「需要」他们。我不是说那些身体残疾或患病的，乃是说那些在感情上想要控制别人生命的，或需要感觉到别人「需要」他们和欣赏他们的。主把儿女交给我们，并非是要满足我们的需要。这样做我们只会把角色颠倒。

虽然保罗没有肉身上的儿女，但他在抚养属灵儿子的工作上，却显示出非凡的智慧和恩惠。在他对待提多和提摩太的个案中，便可一目了然。保罗一面渐渐把他们的责任提高，一面用称许和信任的说话去鼓励他们。保罗「抚育」儿子，为要装备他们，待他离别后，好让他们可以接续他的位置。

记得路加福音第十五章，浪子的父亲在这「放手」的功课上，使我们获益良多。孩子长大成人后，立刻要求独立。父亲的

「放手」虽然带来短暂的伤心，卻成就日后更大的喜乐。他没有试图指出儿子的是与不是，在过去的日子中他显然已下足工夫，现在是接受试验的时候。他让儿子有自由，自己也没有任何损失，唯一的损失可能是数夜失眠。但最后他所得着的却是无法估计，与儿子的关系更巩固更稳定。

在干预家人的事上，圣经实在赐给我们许多的例证。西庇太的妻走到主的面前，（我们必须承认，她的动机是良善的，也可能是家人议定的计划。）她口里唸着敬拜和祈求的话。她的要求十分简单：只希望自己两个儿子，在主得国降临时能坐在主的左右。在约翰福音，马利亚也是一番好意，她所关心的是儿子属灵的益处。但主的责备说得十分清楚，属灵的心愿必须服在 神旨意之下。

在约翰福音第二章，我们读到主的母亲马利亚试图控制她的儿子，指挥祂的活动。她心里以为，可能这就是祂彰显内在能力的时刻，或是开始向以色列出示凭证的时候。另外一次，她与家人又试图以肉身的关系去干预祂的事奉（可三31-34）。在主耶稣孩童的时期，祂对父母十分服从、

顺命(路二51)。作为一个成年人，祂仍然孝顺自己的母亲(约十九25-27)，可是祂没有受她牵制，左右祂行 神的旨意。孩童时， 神的旨意是要祂服从父母。成人时， 神在祂身上的旨意远远超过马利亚的想法。祂的责任是履行 神的旨意，不是马利亚的旨意。

拉班不明白自己已把女儿许配雅各，他认为自己在她们身上还有父权(创三十一)。拉班追赶他们，希望收回一点他以为是自己的东西(创三十一26-29)，但 神的话却禁止他，不容他向雅各说好说歹。

神的话语清楚说明，我们必须让儿女离去，其中的原因也是明显的。但实际行出这件事时全不容易。我们应该看放手为一个过程，不是单一次的行动。我们投资在他们身上的，是一项朝向独立渐进的事业。责任渐渐增加，同时信任也渐渐增加，眼见儿女心志一天比一天的成熟，我们只有承认所发生的事——他们已经长大成人(这不在乎孩子须达到某个年岁，或某种态度和性格)。

我记得教导自己女儿骑自行车的经验。那时我在旁边扶着车，伴着跑，她嘴

里不断要求我不要放手。最后那日子来到，我把手放了，但继续在旁边走。过不多时，我把手放了且停止伴跑，她自己也踏着车去了。她学会了自己骑车。如果她掉下来，伤了膝盖，我仍然在那里，但车是在她手中。我尽可能帮助她，指导她。现在，她的路程、速度和目的地，完全由她作主。

愿主帮助我们这些做父母的，在我们生命上建立典范，使我们的儿女得着属灵和道德的丰富产业，预备他们，为神为基督而活。深信我们不是要辖制他们，乃是要协助他们得着神的旨意。

「婚姻与家庭」(Marriage

and The Family)的著者夏根司从业家庭医生，每天需回答有关家庭的问题不胜其数。曾接受过优良训练的他，从工作中摄取了不少宝贵经验，但书中所教导的真理乃来自圣经——神的话。夏医生没有依循心理学的解释，然后加添几节经文写成具基督教色彩的书。此外，他於每段讲解中都附以实际的应用，好教我们学习在婚姻和家庭的范畴上都活出神话语的模式。

快将结婚的基督徒男女，初为父母的，结婚多年的夫妇，甚或独身的信徒，若要认识神对婚姻和家庭所立定的模式，都能从本书获益良多。